



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JIANGSU VOCATIONAL COLLEGE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高职教育资讯

发展规划处（高职教育研究所）

2020 年 第 4 期



编辑：吴新燕 王 霓

审校：顾正刚

（内部学习资料）

卷首语

秋天是成熟的季节，也是收获的季节。

各级各类技能竞赛如火如荼地展开，大大小小的校企合作项目紧锣密鼓地实施。

在国家层面，一系列重大政策的出台，意味着职业教育面临大变局、大挑战、大空间。

如果说国务院 2019 年 1 月出台《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为新时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明确了施工图，那么，教育部等联合印发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则既是对“职教 20 条”部署的改革任务进行再分解、再落实，又突出了提质培优、增值赋能这条主线，绘制了未来三年职业教育质量革命的“作战图”。而教育部、江苏省联合发布的《教育部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整体推进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改革创新打造高质量发展样板的实施意见》，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立足区域资源禀赋、顺应职教改革潮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举措。

陈宝生部长在 9 月 28 日教育部和江苏省在南京召开部省共建启动大会上指出：“苏锡常都市圈试点要围绕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立足“一体化”“高质量”“大贡献”“练内功”“树新风”5 个关键词，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为今后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探索路子。”我们在工作中，更要把以上各个文件的要求内化为行动纲要，一方面不断围绕高职教育的重点难点进行攻坚克难，不断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另一方面要努力建设一批高水平的专业（群）、实训基地、教学团队，打造职业教育品牌，把学校建设成“信息特色鲜明、一流企业认可、人民满意的高水平高职名校”！

目 录

政策法规

1. 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的通知……………1
2. 教育部、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整体推进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改革创新打造高质量发展样板的实施意见……………12
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20
4. 教育部办公厅转发山东省《关于推进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办学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26
5.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30

专家解读

1. 陈宝生：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40
2. 推进教育结构战略性调整……………43
3. 提高质量，高职教育发展的主旋律……………46
4. 教育部长陈宝生：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职业教育要在“五入”上下功夫……………49

理论探讨

1. 以职业能力重构增强职教适应性……………50
2. 培训：新时代职教改革发展的新引擎……………52
3. 先行先试，探索职教本科育人路径……………55
4. 课程思政的关键是“思”……………57
5. 以混合所有制改革激发职校办学活力……………60

海外拾贝

1. 印尼职业教育系统的治理结构与实践样态……………63
2. 菲律宾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的组织、职能与运行机制分析……………70

各地动态

1. 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双高计划”背景下产业学院建设实践探索……………78
2. 打好“向海而生”的人生底色……………82
3. 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坚持立德树人 推动思政教育提质增效……………83
4. 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多举措为学生心灵护航……………85
5. 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我与空碗合张照……………86

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印发 《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厅（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国资委、扶贫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国资委、扶贫办，国家税务总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税务局，有关单位：

现将《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加强协同配合，认真贯彻执行。

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
国务院国资委 国家税务总局 国务院扶贫办
2020年9月16日

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 （2020—2023年）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办好公平有质量、类型特色突出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增值赋能、以质图强，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更好地支撑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特制定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度重视、加快发展的工作方针，坚持服务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就业的办学方向，坚持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不同类型、同等重要的战略定位，着力夯实基础、补齐短板，着力深化改革、激发活力，加快构建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大幅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能力，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提供多层次高质量的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主要目标

通过建设，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对接更加紧密、同人民群众期待更加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更加匹配，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更加

完备、制度更加健全、标准更加完善、条件更加充足、评价更加科学。

——职业教育发展制度基本健全，职业学校层次结构合理，分类考试招生成为高职学校招生的主渠道，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投入运行。

——国务院有关部门协同配合、地方落实主责的职业教育工作机制更加顺畅，政府行业企业学校职责清晰、同向发力，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格局更加稳固。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规模大体相当、相互融通，职业学校办学定位清晰，专业设置和人才供给结构不断优化，每年向社会输送数以千万计的高质量技术技能人才。

——国家、省、校三级职业教育标准体系逐步完善，职业学校教学条件基本达标，评价体系更具职教特色，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全面深化。

——职业学校办学水平、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整体提升，职业教育的吸引力和社会认可度大幅提高，有效支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重大战略。

（三）基本原则

——育人为本，质量为先。加强党对职业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推进新时代职业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强化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健全德技并修育人机制，完善多元共治的质量保证机制，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固本强基，综合改革。聚焦薄弱环节，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夯实职业教育发展基础。系统推进体制机制、教育教学、评价体系改革，为职业教育发展注入新动力，激发职业学校办学活力。

——标准先行，试点突破。健全国家、省、校三级标准体系，完善标准落地的工作机制。以打造创新发展高地为抓手，推进关键改革，突破瓶颈制约，打造一批职业教育优质资源和品牌，带动职业教育大改革大发展。

——地方主责，协同推进。构建政府行业企业学校协同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机制，强化省级政府统筹，加强计划执行的过程管理、检查验收和结果应用，确保各项改革措施取得实效。

二、重点任务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纲要》，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

主义教育。将劳动教育纳入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统筹勤工俭学、实习实训、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环节系统开展劳动教育。加强职业道德、职业素养、职业行为习惯培养，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等专题教育不少于 16 学时。加强艺术类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建设，强化实践体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强职业教育研究，加快构建中国特色职业教育的思想体系、话语体系、政策体系和实践体系。

2. 构建职业教育“三全育人”新格局

加强党委对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引导职业学校全面统筹各领域、各环节、各方面的育人资源和育人力量，教育引导青年学生增强爱党爱国意识，听党话、跟党走。引导专业课教师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将思政教育全面融入人才培养方案和专业课程。构建省校两级培训体系，建立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通道，推动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加强中职德育工作队伍建设，办好中职学校班主任业务能力比赛。鼓励从企业中聘请劳动模范、技术能手、大国工匠、道德楷模担任兼职德育导师，建设一支阅历丰富、有亲和力、身正为范的兼职德育工作队伍。将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评价指标全面纳入学校事业发展规划、专业质量评价、人才项目评审、教学科研成果评估等。到 2023 年，培育 200 所左右“三全育人”典型学校，培育遴选 100 个左右名班主任工作室，遴选 100 个左右德育特色案例。

3. 创新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模式

加强中职学校思想政治、语文、历史和高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建设，开足开齐开好必修课程，按照规定选用国家统编教材。高职学校应当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中职学校要加大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力度。实施职业学校党建和思政工作能力提升计划，开展德育管理人员、专职思政课教师培训。改革思政课教师考核办法，将政治素质作为教师考核第一标准。遵循职业学校学生认知规律，开发遴选学生喜闻乐见的课程资源，因地制宜实施情景式、案例式、活动式等教法，建设学生真心喜爱、终生受益、体现职业教育特点的思政课程。持续开展职业学校“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充分挖掘和利用地方、企业德育教育资源，鼓励引导校企共建德育实践基地。到 2023 年，培训 10000 名左右德育骨干管理人员、思政课专任教师，遴选 100 个左右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分级培育遴选 1000 个左右思想政治课教学创新团队、10000 个左右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10000 个左右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课程思政教育案例。

（二）推进职业教育协调发展

4. 强化中职教育的基础性作用

把发展中职教育作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和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基础，保持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系统设计中职考试招生办法，使绝大多数城乡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全面核查中职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整合“空、小、散、弱”学校，优化中职学校布局。结合实际，鼓励各地将政府投入的职业教育资源统一纳入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县级职业教育中心等）调配使用，提高中职学校办学效益。支持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每个地市原则上至少建好办好1所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中职学校。建立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合作机制，探索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通，支持有条件的普通高中举办综合高中。加大“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的普职融通力度，发挥职业教育促进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作用。到2023年，中职学校教学条件基本达标，遴选1000所左右优质中职学校和3000个左右优质专业、300所左右优质技工学校和300个左右优质专业。

5. 巩固专科高职教育的主体地位

把发展专科高职教育作为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和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的重要方式，输送区域发展急需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不限制专科高职学校招收中职毕业生的比例，适度扩大专升本招生计划，为部分有意愿的高职（专科）毕业生提供继续深造的机会。推动各地落实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扎实推进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加强绩效考核与评价，建成一批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和技术技能创新平台。探索高职专业认证。推进专科高职学校高质量发展，遴选300所左右省域高水平高职学校和600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

6. 稳步发展高层次职业教育

把发展本科职业教育作为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关键一环，培养高素质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稳步推进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试办职业教育本科专业。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根据产业需要和行业特点，适度扩大专业学位硕士、博士培养规模，推动各地发展以职业需求为导向、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以产学研用结合为途径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

（三）完善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制度体系

7. 健全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职业教育制度

推进国家资历框架建设，建立各级各类教育培训学习成果认定、积累和转换机制。加快建设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制定学时学分记录规则，引导在校学生和社会学习者建立职业教育个人学习账号，存储、积累学习成果和技能财富。

支持学校按照相关规则研制具体的学习成果转换办法,按程序受理学分兑换申请,符合条件的学生可免修部分课程或模块。支持国家开放大学体系创新发展,着力提高办学质量和水平,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设。

8. 推动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并重

落实职业学校并举实施学历教育与培训的法定职责,按照育训结合、长短结合、内外结合的要求,面向在校学生和全体社会成员开展职业培训。支持职业学校承担更多培训任务,成为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主力军,实现优质职业学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2倍以上。深入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及时总结试点工作经验做法,提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行业企业认可度。发挥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在实施职业技能培训中的重要主体作用。推动更多职业学校参与1+X证书制度实施,服务学生成长 and 高质量就业。引导有条件的普通高校和职业学校参与企业大学建设。根据军队需要保证职业学校定向培养士官质量。支持国家开放大学办好面向军队军士的学历继续教育。依托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农业技术推广站等机构,面向“三农”提供全产业链技术培训服务及技术支持,为脱贫致富提供持续动力。引导职业学校和龙头企业联合建设500个左右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

9. 强化职业学校的继续教育功能

面向在职员工、现役军人、退役军人、进城务工人员、转岗人员、城镇化进程中的新市民、城乡待业人员、残疾人、农村实用人才等社会群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继续教育。鼓励职业学校积极参与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与普通高校、开放大学(广播电视大学)、独立设置成人高校、各类继续教育机构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形成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发展合力。实施“职业教育服务终身学习质量提升行动”,遴选200个左右示范性继续教育基地、2000门左右优质继续教育网络课程,在老年教育、特殊教育、学前教育、卫生护理、文化艺术等领域,遴选500个左右社区教育示范基地和老年大学示范校。

(四) 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10. 深化职业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建立产业人才数据平台,发布产业人才需求报告,促进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需求精准对接。研制职业教育产教对接谱系图,指导优化职业学校和专业布局,重点服务现代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遴选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型城市,推动试点城市建设开放型、共享型、智慧型实训基地。加大对农业农村等人才急需领域的职业教育供给,建设100所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校,发挥好“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等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中的重要作用。

11. 深化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模式改革

建好用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提升行业举办和指导职业教育的能力。支持职业学校根据自身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主动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人才培养培训、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支持国有企业和大型民营企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教育，将企业办学情况纳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支持行业领军企业主导建设全国性职教集团，分领域建设服务产业高端的技术技能人才标准和培养高地。全面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鼓励企业利用资本、技术、知识、设施、设备和管理等要素参与校企合作。培育数以万计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建立覆盖主要专业领域的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依托国有企业、大型民企建立 1000 个左右示范性流动站。发挥职教集团推进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办学的纽带作用，打造 500 个左右实体化运行的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100 个左右技工教育集团（联盟）。推动建设 300 个左右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2. 完善校企合作激励约束机制

健全以企业为重要主导、职业学校为重要支撑、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中心任务的产教融合创新机制。围绕关键核心技术，推动公共教学资源 and 实训资源共建共享。支持行业组织积极参与产教融合建设试点项目。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的 30% 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鼓励地方开展混合所有制、股份制办学改革试点，推动各地建立健全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政策。

（五）健全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

13. 健全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制度

建立健全省级统筹的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制度。完善高职教育招生计划分配和考试招生办法，每年春季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开展以高职学校招生为主的分类考试。分类考试录取的学生不再参加普通高考。保留高职学校通过普通高考招生的渠道，保持分类考试招生为高职学校招生的主渠道。

14. 规范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形式

鼓励中职毕业生通过高职分类考试报考高职学校。推动各地将技工学校纳入职业教育统一招生平台。鼓励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和高素质农民等群体报考高职学校，可免于文化素质考试，只参加学校组织的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逐步取消现行的注册入学招生。规范长学制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逐步取消中职本科贯通，适度扩大中职专科贯通，贯通专业以始读年龄小、培养周期长、技能要求高的专业为主。严格执行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入学条件。

15. 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

完善高职分类考试内容和形式，推进“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引导不同阶段教育合理分流、协调发展，为学生接受高职教育提供多种入学方式。文化素质考试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课程标准》统一组织。职业技能测试分值不低于总分值的50%，考试形式以操作考试为主，须充分体现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内容。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按照专业大类统一制定职业适应性测试标准、规定测试方式。支持有条件的省份建立中职学生学业水平测试制度。鼓励高职学校与产教融合型企业联合招生。

（六）实施职业教育治理能力提升行动

16. 健全职业教育标准体系

发挥标准在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中的基础性作用。适时修订中职学校、专科高职学校设置标准，研制本科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结合职业教育特点完善学位制度。实施职业学校教师、校长专业标准，制定“双师型”教师基本要求。统筹修（制）订衔接贯通、全面覆盖的中等、专科、本科职业教育专业目录及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构建国家、省、校三级专业教学标准体系，国家面向产业急需领域和量大面广的专业，修（制）订国家标准；各地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有关技术规范，补充制定区域性标准；职业学校全面落实国标和省标，开发具有校本特色的更高标准。

17. 完善办学质量监管评价机制

完善政府、行业企业、学校、社会等多方参与的质量监管评价机制。完善职业学校评价制度，把职业道德、职业素养、技术技能水平、就业质量和创业能力作为衡量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内容。研究制定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办法，省级统筹开展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建立技能抽查、实习报告、毕业设计抽检等随机性检查制度。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校内规则制度体系，健全职业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深入推进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切实发挥学校质量保证主体作用。巩固国家、省、校三级质量年报发布制度，进一步提高质量年报编制水平和公开力度。完善职业教育督导评估办法，构建国家、省、校三级职业教育督导体系。

18.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管理队伍

强化职业学校校长队伍建设，完善选拔任用机制。落实和扩大职业学校办学自主权，健全完善职称评聘、分配制度等，支持学校在限额内自主设立内设机构，按规定自主设置岗位、自主确定用人计划、按规定自主招聘各类人才。建立国家、省、市（县）分级培训机制，组织开展职业学校校长和管理干部培训，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管理队伍。到2023年，集中培训

5000 名左右中职校长（书记）和 1000 名左右高职校长（书记），各级各类培训覆盖全部职业学校管理干部。

（七）实施职业教育“三教”改革攻坚行动

19. 提升教师“双师”素质

根据职业教育特点核定公办职业学校教职工编制。实施新一周期“全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校企共建“双师型”教师（含技工院校“一体化”教师，下同）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落实 5 年一轮的教师全员培训制度。探索有条件的优质高职学校转型为职业技术师范类院校或开办职业技术师范专业，支持高水平工科院校分专业领域培养职业教育师资，构建“双师型”教师培养体系。改革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晋升和评价机制，破除“五唯”倾向，将企业生产项目实践经历、业绩成果等纳入评价标准。完善职业学校自主聘任兼职教师的办法，实施现代产业导师特聘计划，设置一定比例的特聘岗位，畅通行业企业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从教渠道，推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与职业学校教师双向流动。改革完善职业学校绩效工资政策。职业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取得的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部门要充分考虑职业学校承担培训任务情况，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量和水平。对承担任务较重的职业学校，在原总量基础上及时核增所需绩效工资总量。专业教师可按国家规定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取酬。到 2023 年，专业教师中“双师型”教师占比超过 50%，遴选一批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360 个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20. 加强职业教育教材建设

完善职业教育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使用、评价监管机制。加强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建设，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建设，做好教材统一使用工作。对接主流生产技术，注重吸收行业发展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校企合作开发专业课教材。建立健全三年大修订、每年小修订的教材动态更新调整机制。根据职业学校学生特点创新教材形态，推行科学严谨、深入浅出、图文并茂、形式多样的活页式、工作手册式、融媒体教材。实行教材分层规划制度，引导地方建设国家规划教材领域以外的区域特色教材，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不能满足的情况下，鼓励职业学校编写反映自身特色的校本专业教材。编写并用好中职思想政治、语文和历史统编教材。健全教材的分类审核、抽查和退出制度。到 2023 年，遴选 10000 种左右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的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国家、省两级抽查教材的比例合计不低于 50%，职业学校专业课程全部使用新近更新的教材。

21. 提升职业教育专业和课程教学质量

推动依据国家战略和区域产业发展需求、专业建设水平、就业质量等合理规划引导专业设置，建立退出机制。规范人才培养方案研制发布程序，建立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公开制度，为行业指导、企业选择、学生学习、同行交流、社会监督提供便利。加强课堂教学日常管理，规范教学秩序。推动职业学校“课堂革命”，适应生源多样化特点，将课程教学改革推向纵深。加强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 50%以上，积极推行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习方式，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完善以学习者为中心的专业和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强化实习实训考核评价。鼓励教师团队对接职业标准和工作过程，探索分工协作的模块化教学组织方式。建立健全国家、省、校三级教学能力比赛机制。遴选 1000 个左右职业教育“课堂革命”典型案例，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向课堂教学改革倾斜。

（八）实施职业教育信息化 2.0 建设行动

22. 提升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水平

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规范》，推动各地研制校本数据中心建设指南，指导职业学校系统设计学校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引导职业学校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高速稳定的校园网络，联通校内行政教学科研学生后勤等应用系统，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推动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深度融入学校管理全过程，大幅提高决策和管理的精准化科学化水平。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增强网络与信息安全监管能力。遴选 300 所左右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

23. 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主动适应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要求，以“信息技术+”升级传统专业，及时发展数字经济催生的新兴专业。鼓励职业学校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满足学生的多样化学习需求，大力推进“互联网+”“智能+”教育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探索建设政府引导、市场参与的职业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服务课程开发、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建立健全共建共享的资源认证标准和交易机制，推进国家、省、校三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应用，进一步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遴选 100 个左右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面向公共基础课和量大面广的专业（技能）课，分级遴选 5000 门左右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引导职业学校开展信息化全员培训，提升教师和管理人员的信息化能力，以及学生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和优质在线资源进行自主学习的能力。

（九）实施职业教育服务国际产能合作行动

24. 加快培养国际产能合作急需人才

加强职业学校与境外中资企业合作，支持职业学校到国（境）外办学，培育一批“鲁班工坊”，培养熟悉中华传统文化、中资企业急需的本土技术技能人才。

鼓励国家开放大学建设海外学习中心，推动中国与产能合作国远程教育培训合作。统筹利用现有资源，实施“职业院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选派一大批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出国研修访学。鼓励引进国（境）外优质职业教育机构来华合作办学，促进国际经验的本土化、再创新。

25. 提升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

推进“中文+职业技能”项目，助力中国职业教育走出去，提升国际影响力。引导职业学校与国（境）外优秀职业教育机构联合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师生交流等合作项目，促进国内职业教育优秀成果海外推介。对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积极承办世界职业教育大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举办中国职业教育发展成果展，贡献职业教育的中国智慧、中国经验和中国方案，展示当代中国良好形象。

（十）实施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行动

26. 整省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

主动适应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在东中西部布局 5 个左右国家职业教育改革省域试点。按照“一地一案、分区推进”原则，在学校设置、重点项目建设等方面加大政策供给，支持试点省份探索新时代区域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新模式。引导地方落实主体责任，完善地方职业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各部门形成工作合力，优化职业教育办学体制机制，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探索职业学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模式等。

27. 合力打造职业教育样板城市

国家、省、市三级推动，建设 10 个左右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市域试点。支持地市政府把握功能区定位，加强市场化资源配置，在职业教育服务城市文明、服务城市创新、服务民生需求、服务绿色发展等领域重点突破、先行示范，率先建成与城市经济和民生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开创职业教育开放办学新格局，形成一批基层首创的改革经验。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项要求，完善省（区、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职业教育工作制度。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的要求选好配强职业学校领导班子。职业学校要选优配强院（系）领导班子特别是党政正职，全面开展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促进学校各级党组织组织力全面提升。全面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强化党组织在职业学校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履行好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牢牢把握学校意识形

态工作领导权，引导广大师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完善职业教育财政支持机制

新增教育经费要向职业教育倾斜，逐步建立与办学规模、培养成本、办学质量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进一步完善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合理确定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支持地方将职业教育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范围。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健全成本分担机制，落实举办者的投入责任，拓宽经费来源渠道。各地可通过购买服务、助学贷款、奖助学金等方式对民办职业学校予以扶持。

（三）完善协同推进机制

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加强对“行动计划”实施工作的指导，教育部负责实施工作的统筹协调，国务院相关部门在职责分工范围内落实相应任务。完善国家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政府科学化决策的水平。国务院相关部门建立“行动计划”执行情况检查通报制度。各地有关部门积极承接任务项目、制定工作方案、协调支持经费、加大政策供给，将“行动计划”与“十四五”事业发展同规划、同部署、同考核，确保改革发展任务落地。“行动计划”执行情况作为省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重要内容。各地实施成效作为国家新一轮重大改革试点项目遴选的重要依据。

（四）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加快推进修订和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鼓励地方因地制宜制定和颁布促进职业教育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办好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发挥以赛促教促学的引领作用。办好职业教育活动周和世界青年技能日宣传活动，深入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劳模进校园”“优秀职校生校园分享”等活动。办好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展“百姓学习之星”和“终身学习品牌项目”等认定、宣传和展示活动。加强中央和地方主流媒体、新兴媒体对职业教育的宣传力度，打造一批形式多样的职业教育宣传品牌。鼓励职业学校建好用好新型宣传平台，讲好身边的职教故事。常态化开展职业学校校园开放、企业开放日、面向中小学生的职业体验、面向社会的便民服务、职教成果展示等宣传展示及服务活动，提升职业教育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教育部 江苏省人民政府 关于整体推进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改革创新 打造高质量发展样板的实施意见

(苏政发〔2020〕75号)

教育部各司局、各有关直属单位，江苏省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各相关高校：

苏州、无锡、常州三市构成的苏锡常都市圈，地处长江三角洲核心区，是我国先进制造业集聚、经济社会发达的地区之一，也是我国职业教育优质资源密集、创新思维活跃的地区之一。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教育部与江苏省人民政府决定整体推进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改革创新，服务先进制造业发展，探索形成以城市群为载体、具有中国特色、国际影响力和对外输出实力的职教模式，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职教新高地和样板。

一、总体思路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遵循职业教育发展规律和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认真落实《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按照《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的若干意见》《教育部关于建设长江教育创新带的实施意见》以及《苏锡常一体化发展合作备忘录》有关精神，立足苏锡常都市圈、服务长三角、辐射长江经济带，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充分激发各类办学主体活力，以职业教育体制机制改革为重点，制定完善职业教育基本制度和重要政策，营造职业教育发展的良好环境，建立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现代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探索建立中国特色的职业教育发展模式，提升服务先进制造业能力，提升人民群众对职业教育的满意度和获得感，并由片及面，深入推进江苏职业教育综合改革，为长三角区域经济社会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和保障。

二、建设目标

到2022年，苏锡常都市圈成为全国深化产教融合体制机制改革先行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示范区和职业教育区域一体化发展标杆区，区域内新增劳动力人均受教育年限从15.5年提升至16年，每万名劳动者高技能人才由1000人提高至1100人左右，职业院校应届毕业生平均起薪逐年提高。推动职业院校全面开展职业培训，实现职业院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全日制在校生规模的2倍以上。产教深度融合的长效机制基本建立，以若干龙头产业园区为载体，围绕千亿级产

业建立 20 个左右产教融合联合体，职业教育与产业经济良性互动机制逐步成熟；以学制衔接、课程衔接等为主线，完善现代职教体系；多元化办学体制基本健全，校企协同育人模式全面推行，职业院校与企业普遍建立校企命运共同体，龙头企业与骨干院校协同发展、支柱产业与品牌专业共生共长；教师队伍素质明显提升，校企师资实现双向互聘与交流，师资队伍“双师型”比例达 90%以上；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职业教育标准（学校标准、专业标准、课程标准、双师标准和实训标准）；职业教育评价体系基本形成，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专项督导评估和第三方评价的人才培养质量立体评测制度基本完善。

三、改革举措

（一）完善现代职业教育制度。

1. 强化职业院校党建引领。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将党建工作纳入职业院校综合考核。建立地方党委领导挂钩联系职业院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制度，以党建带团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确保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正确方向。由无锡职业技术学院牵头成立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党建联盟，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建立相关研究智库，开展职业教育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相关理论与实践研究。

2. 建立健全现代职业学校制度。完善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治理结构，加强职业教育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健全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增强职业院校办学自主权。探索构建有中国特色的职业院校法人制度，发挥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决策机制和议事规则。依法制定章程，建立职业院校、行业、企业、社区等共同参与的学校理事会。给予职业院校教师招聘、专业设置方面更多自主权。允许对企业高层次、高技能人才通过直接考核的方式引进，支持职业院校专设流动岗位自主聘任兼职教师。

3. 建立基础教育阶段职业启蒙教育制度。建立完善基础教育阶段职业启蒙教育内容体系，推进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资源面向基础教育全面开放，促进普职融通，深入实施劳动教育。鼓励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建立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互通机制，推动课程互选、资源互通。推进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强中小学生职业体验教育的指导意见》，宣传推广《江苏省中小学生职业体验中心建设参考目录》《江苏省中小学生职业体验中心建设标准》，将职业体验纳入研学旅行教育教学计划，与劳动教育统筹实施，苏锡常都市圈每年认定 25 个省级中小学生职业体验中心。开展中小学生职业适应性测试标准研究与试验。

4. 推行“1+X”证书制度与“学分银行”建设。以智能制造、市场营销、软件技术专业等优势专业群的核心专业为主体，推进职业教育“学分银行”建设，有序开展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学习成果的互认与转换，苏锡常都市圈高

职业院校实现同类专业的学分互认。在苏锡常都市圈全面推行“1+X”证书制度并同步实质性推进“学分银行”建设，形成可复制的“学分银行”应用模式和典型案例。

5. 建立职业教育类型的考试招生制度。在统一教学标准的基础上，实施中等职业学校统考统招。建立苏锡常都市圈中职学校统一招生平台，实行统一考试标准、统一考试方式、统一招生录取。应用型本科院校、职业教育本科层次试点学校招收更多中、高职院校毕业生，根据面向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和社会人员等不同群体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使“职教高考”成为高职院校（含职业教育本科层次试点学校）招生主渠道。

（二）强化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1. 开展职业教育类型特征的基本理论研究。构建覆盖全域、分工明确、优势互补的职业教育科研机构体系。在江苏理工学院建立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研究所，组建国家级职业教育改革发展专家智库，加强职业教育研究人才培养储备，创新职业教育研究范式、方法，深入企业、学校一线实证研究，丰富中国职业教育理论供给。在职业教育科研领域，破除“唯论文、唯帽子、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观念，建立以实际贡献为导向进行评价的机制制度。

2. 坚持中等职业教育基础地位。积极推动中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建成15所左右扎根江苏、引领全国的省级一流中等职业领航学校。根据规划新建一批中等职业学校，保持苏锡常都市圈高中阶段普职比大体相当。落实《江苏省高质量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攻坚计划》《省教育厅关于试办综合高中班的指导意见》，鼓励苏锡常都市圈符合条件的普通高中与中职学校学生双向交流，扩大优质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范围，鼓励探索举办艺术、体育、科技等特色的综合高中。

3. 树立高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标杆。落实教育部“双高计划”，集中力量建设苏锡常都市圈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以下简称“双高计划”）项目建设单位，打造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高地和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平台，支撑新兴产业、重点产业和支柱产业发展。支持苏锡常都市圈“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的骨干专业试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继续实施“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卓越计划”，启动第二批省高水平高职院校建设，其中苏锡常都市圈不少于3所，支持区域内更多学校纳入下一轮“双高计划”项目培育单位，进一步增强优质高职资源示范辐射作用。鼓励市县属高职院校紧密结合本地产业特色发展，重点提升服务区域发展的能力和水平。指导民办高职院校强化规范管理。支持苏锡常都市圈高职院校积极承担扩招任务，加快培养区域发展急需的各类技术技能人才。实施五年制高职高质量发展计划，进一步明晰五年制高职的办学定位，巩固在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地位，重点服务学前教育、护理、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

先进制造业等领域，在苏锡常都市圈建成 10 个左右标杆性的五年制高等职业学校和一批具有五年制鲜明特色的示范性专业群，全面提高苏锡常都市圈五年制高职人才培养质量。

4. 开展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实施职业教育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计划，试点长学制高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采用联合培养或分段培养方式，加强中职与高职专科、高职专科与本科贯通培养。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招生类别由江苏自主确定比例，单列计划、单独录取。支持“双高计划”院校与苏州大学、常州大学和苏州科技大学等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的本科高校开展联合培养。推动大企业参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层次的协同育人。支持苏锡常都市圈部分地方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并申报专业学位硕士点，培养高层次技术研发人员。对接“新工科”需求，推动支撑苏锡常都市圈特色产业发展的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支持大企业积极参与应用型本科高校和大型科研院所的专业硕士联合培养工作。

5. 完善职业教育管理机制。技工学校、中等专业学校可以分别增挂中等专业学校或技工学校校牌，同时享受对方相关支持政策。支持江苏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将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按程序纳入高等职业学校序列，对符合条件的高职院校可按程序加挂技师院校牌，由教育部门牵头建立完善教育教学、学生管理、学籍学历、考试招生等教育业务统一管理的机制。

（三）不断提高职业教育质量。

1. 优化区域职业教育布局。出台《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积极探索建设一批独立设置的五年制高职院校；支持在苏锡常都市圈办学的独立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的应用型本科或与高职合并转设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支持江苏理工学院更名为江苏职业技术师范大学。

2. 健全职业院校设置标准与教学标准体系。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开展五年制高职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建设的地方标准研究，提高苏锡常都市圈相关职业院校设置标准。开展本科院校分类管理，研究制定应用型本科高校和职业教育本科层次试点学校的评价体系。完善教学标准体系，建成覆盖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所有专业的指导性人才培养方案、核心课程标准、技能教学标准、顶岗实习标准、实训条件建设标准等。

3. 建设“双师型”教师队伍。省市共建江苏理工学院，依托省职教教师教育协同创新实验区，探索“新职师”培养方式、认定标准和办法。在苏锡常都市圈本科高校、省示范性高职院校和中职领航学校中，建设 20 个左右省级“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10 个左右国家级校企合作的“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10 个左右国家级企业实践基地。遴选建设 50 个省级教学创新团队，支持建设 30 个左右国家级教学创新团队，覆盖苏锡常都市圈所有应用型本科高校、“双高计

划”建设单位和省领航计划中职学校的骨干专业（群）。每年选聘 100 名左右省应用型本科高校产业教授和高等职业院校产业教授。推动苏锡常都市圈整体成为全国“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培训基地。

4. 加快职业教育信息化能力建设。加快推进职业院校智慧校园建设，由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牵头并联合相关高校制定（修订）苏锡常都市圈智慧校园建设规范，整合统一职业学校在线课程平台，实现课程资源及应用数据互通，构建线上线下协同教育新体系，服务职业院校“三教”改革。由无锡市牵头构建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信息化管理平台，搭建职业院校智能终端，实现职业教育即时性、常态化管理。

（四）创新产教融合发展机制。

1. 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出台相关指导意见，鼓励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支持中国中车集团在常州铁道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的基础上筹建中车职业学院。促进职业院校在专业（群）、二级学院层面试点开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鼓励与企业合作共建企业大学、职工培训中心、继续教育基地，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

2. 落实产教融合型企业激励政策。不断完善产教融合型企业的长效激励制度。苏锡常都市圈市、县（市、区）两级政府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在技术改造、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服务型制造、绿色发展、两化融合、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予以支持；地方政府发展改革等部门在技术改造、新产品研发等项目建设上予以支持；促进地方政府财政、税务部门按规定给予相应的优惠政策，确保“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教育附加费抵免等国家政策有效落地，提高苏锡常都市圈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积极性。

3. 打造一批示范性产教融合园区。依托不同区域的重点产业发展需要，推动地方政府、高等院校和产业园区联结和整合资源，遴选建设一批省级产教融合型园区和校区，并积极申报国家产教融合发展工程项目。支持常州科教城园区、苏州太仓市娄江新城科教创新产教融合园区、无锡市跨境电商综合改革试验区等建设，推动人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产业与职业教育的同步规划、优先发展。

4. 共建共享联合产业学院和优质实训基地。依托高新技术企业和人才集聚优势，围绕装备制造、集成电路、高端纺织服装等“高端产业”“产业高端”，联合区域内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学校和高端产业龙头企业，打造若干跨区跨校联合产业学院。对接江苏省产教融合集成平台建设计划，推动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整合各类资源、平台、要素，建设一批与职业技术标准对接的资源共享型高水平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吸引大型企业和社会资金参与，支持苏州市智能制造协同创新平台、无锡数字商业产教融合集成平台、常州检验检测认证产业园实训基地

等建设。支持苏锡常都市圈集成平台建设优秀项目申报国家级产教融合实训平台。

(五) 提升职业教育吸引力和贡献力。

1. 建立一体化的组织工作平台。由江苏省委书记、江苏省人民政府省长和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共同担任组长，分管副部长和分管副省长担任副组长，教育部相关司局和苏锡常各市人民政府、江苏省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决策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发展的重大事项。由江苏省人民政府会同苏锡常各市人民政府，将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纳入苏锡常一体化发展工作机制。建立专家咨询委员会，发挥政策咨询与实践指导工作职能。

2. 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政策支持。江苏省人民政府不断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支持力度，积极引导苏锡常三市人民政府提高对职业教育的投入，设立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建设专项经费，提升职业院校基本办学条件，确保苏锡常都市圈所有职业院校到 2022 年全部达标。江苏教育行政部门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有关部门组织清理妨碍技术技能人才成长的政策，推行职业院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等方面与普通院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不断提高技术技能人才的待遇。建立健全职业院校教师发展激励机制，提高职业院校教师待遇，核增职业院校绩效工资总量和幅度，并在绩效分配时向承担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及社会服务的教师倾斜。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教师依法取得的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收入不纳入绩效工资，不纳入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管理。

3. 提升服务科技创新和精准扶贫的能力。苏锡常都市圈应用型本科高校、高职院校认真落实《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一体化发展实施方案（2020—2022 年）》，聚焦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联合打造苏锡常都市圈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和科技公共服务平台，促进制造业向研发、设计创意等高端环节延伸，推动优势制造业品牌化发展。对接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全球菁英人才节、无锡才交会等交流活动，培养未来产业变革的“高精尖缺”和“卡脖子”领域人才。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结对帮扶苏北职业教育薄弱地区学校，组团支援新疆、西藏、青海、陕西、贵州、云南等中西部职业教育薄弱地区。

4. 开展职业教育价值导向研究。组建高水平的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研究专家团队，形成职业教育领域专家定期交流机制，针对职业教育面临的青年技能培训、公平教育机会、职教质量与形象、资金投入、创新研究以及可持续发展等挑战，研判职业教育发展趋势，针对国际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共性问题开展国际合作研究，开展职业教育价值观研究。

5. 培育和弘扬职业教育工匠精神。加强苏锡常都市圈区域文化、工匠精神融入职业教育的研究，营造职业教育普遍共识与特色文化，提升社会对职业教育的认可度。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非遗技艺传承创新，建设一批苏锡常都市圈

职业院校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项目。总结凝练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典型案例，通过在江苏省主要新闻媒体开设相关栏目、组建宣讲团等方式，大力宣传职业教育对苏锡常都市圈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办好每年一次的“职业教育活动周”、世界青年技能日宣传活动，推动更多职业院校师生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引导学生和家长树立“适合的教育就是最好的教育”理念。

6. 搭建职业教育国际合作交流平台。整合苏锡常都市圈优质教育资源，积极组织与承办世界性职业教育会议，为国际职业教育领域搭建相互尊重、平等协商的交流合作平台。组织苏锡常都市圈及省内职业院校实施一带一路“郑和计划”，在符合条件的高职院校成立“郑和学院”，以苏锡常都市圈相关院校为核心，与区域内企业“组团出海”，输出优质职业教育服务，增强职业教育国际话语权，打造江苏职教国际品牌。

- 附件：1. 教育部支持政策清单
2. 江苏省支持政策清单
3. 苏锡常都市圈（苏州、无锡、常州）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1

教育部支持政策清单

序号	政策内容
1	指导苏锡常都市圈开展职业教育党建、职业教育理论体系和职业教育价值观等相关研究
2	支持“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的骨干专业试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苏锡常区域内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招生类别由江苏自主确定比例，单列计划、单独录取
3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部分地方本科高校向应用型本科高校转变
4	支持将苏锡常都市圈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按程序纳入高等职业学校序列。支持建设一批独立设置的五年制高等职业学校。支持在苏锡常办学的独立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的应用型本科或高职合并转设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5	在“双高计划”中滚动支持苏锡常地区10所左右高职院校
6	支持江苏理工学院更名为江苏职业技术师范大学
7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推进“郑和计划”职教国际品牌建设

附件2

江苏省支持政策清单

序号	政策与措施内容
1	研究制定苏锡常都市圈“双高计划”建设单位骨干专业试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方案
2	出台《江苏省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单位遴选办法》，科学设定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的学校办学基本要求和专业设置基本要求，制定本科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
3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承担更多长三角一体化重点改革任务，牵头搭建长三角职业教育一体化招生就业平台，组建一批国家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联盟）
4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应用型本科院校、职业教育本科层次试点学校和专业招收更多中、高职院校毕业生
5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中小学推进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学生职业体验教育的指导意见》，逐步建立完善基础教育阶段职业启蒙教育内容体系，推进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资源面向基础教育全面开放，促进普职融通，深入实施劳动教育
6	建立健全江苏省职教高考制度，统筹安排职教高考与普通高考，改革职教高考内容和形式，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评价方式。指导苏锡常都市圈开展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制度改革
7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率先建成15所左右扎根江苏、引领全国的省级一流中等职业教育领航学校
8	启动第二批10所省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其中苏锡常都市圈不少于3所；支持苏锡常都市圈建成10个左右标杆性的五年制高等职业学校和20个左右示范性专业集群。支持苏锡常都市圈建设一批独立设置的五年制高等职业学校
9	支持与指导苏锡常都市圈高职院校典型专业的学习成果认定、学分积累和转换，推动试点学分银行在更多领域和地区间应用

序号	政策与措施内容
	支持技工学校、中等专业学校分别增挂中等专业学校或技工学校校牌，同时享受对方相关支持政策
10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双高计划”院校、职业教育本科层次试点学校与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的应用型本科高校开展联合培养
11	指导苏锡常都市圈建立教育教学、学生管理、学籍学历、考试招生等统一平台，统筹管理职业院校与技工院校教育教学工作
12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智慧校园建设
13	遴选建设50个省级教学创新团队，每年聘用100名左右产业教授
14	出台指导意见，深化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
15	支持苏锡常都市圈职业院校建设20个产教深度融合、功能有机集成、设施设备先进、资源集聚集优、团队结构优化、管理集约高效的省级产教融合集成平台
16	指导苏锡常都市圈加快落实《江苏省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条例》等系列法规政策，确保“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组合式激励、教育附加费减免等国家政策在都市圈有效落地
17	加大职业教育投入，逐步提高公办中职学校、高职院校生均经费标准
18	组织省内职业院校推进“郑和计划”职教国际品牌建设

附件3

苏锡常都市圈（苏州、无锡、常州）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建设任务
1	建立地方党委领导挂钩联系职业院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制度
2	将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纳入苏锡常一体化发展工作机制，苏锡常都市圈工作列入苏锡常一体化发展合作峰会议程。成立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改革创新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加快建立职业教育改革资源共享、特色共建、协同联动的机制。苏锡常三市人民政府分别制定一市一策实施方案，将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纳入各市“十四五”发展规划
3	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新职教产业园”
4	建立与完善基础教育阶段职业启蒙制度，每年分别从企业和院校遴选建设25个省级职业体验中心，把中小学生职业体验纳入研学旅行教育教学计划
5	打造“一网N端”的苏锡常都市圈城市“学分银行”平台，研制《苏锡常都市圈“学分银行”学分认定标准》。建设苏州国际教育园“学分银行”试点区。申报建设一批“1+X”证书考核培训基地，实现“1+X”证书专业覆盖率90%
6	贯通企校双向求学路径，为企业员工进校求学搭建平台，每年为企业员工提供5000个学位；为学校学生进企学技搭建平台，每年为学生提供20000个实习岗位
7	建立苏锡常都市圈职业教育战略性政策性研究课题遴选支持机制
8	实施中等职业教育领航学校计划，苏锡常都市圈率先建成15所左右省级中职领航学校
9	推动8所“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的骨干专业试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在学校考核、项目申报等方面支持本科高校参与现代职教体系项目
10	支持通过独立学院转设、独立学院与高等职业教育资源整合等途径，将在苏锡常都市圈办学的独立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的应用型本科或与普通本科合并转设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每市重点举办一所独立设置的五年制高等职业学校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来源：新华社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全文如下。

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有什么样的评价指挥棒，就有什么样的办学导向。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发展素质教育，引导全党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推动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

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主要原则。坚持立德树人，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充分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引导确立科学的育人目标，确保教育正确发展方向。坚持问题导向，从党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问题入手，破立并举，推进教育评价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坚持科学有效，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坚持统筹兼顾，针对不同主体和不同学段、不同类型教育特点，分类设计、稳步推进，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坚持中国特色，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

（三）改革目标。经过 5 至 10 年努力，各级党委和政府科学履行职责水平明显提高，各级各类学校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更加完善，引导教师潜心育人的评价制度更加健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评价办法更加多元，社会选人用人方式更加科学。到 2035 年，基本形成富有时代特征、彰显中国特色、体现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

二、重点任务

（一）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推进科学履行职责

1. 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各级党委要认真落实领导责任，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职责，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紧紧抓在手上，贯穿学校教育管理全过程，牢固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理念，坚决克服短视行为、功利化倾向。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完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

2. 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对省级政府主要考核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突出问题等情况，既评估最终结果，也考核努力程度及进步发展。各地根据国家层面确立的评价内容和指标，结合实际进行细化，作为对下一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依据。

3. 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正确政绩观，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对教育生态问题突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规依法问责追責。

(二) 改革学校评价，推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4. 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加快完善各级各类学校评价标准，将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加强和改进学校党的建设以及党建带团建队建、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依法治校办学、维护安全稳定作为评价学校及其领导人员、管理人员的重要内容，健全学校内部质量保障制度，坚决克服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5. 完善幼儿园评价。重点评价幼儿园科学保教、规范办园、安全卫生、队伍建设、克服小学化倾向等情况。国家制定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指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完善幼儿园质量评估标准，将各类幼儿园纳入质量评估范畴，定期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

6. 改进中小学校评价。义务教育学校重点评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保障学生平等权益、引领教师专业发展、提升教育教学水平、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以及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等情况。国家制定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标准，完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度，加强监测结果运用，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通高中主要评价学生全面发展的培养情况。国家制定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标准，突出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开展学生发展指导、优化教学资源配置、有序推进选课走班、规范招生办学行为等内容。

7. 健全职业学校评价。重点评价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德技并修、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学生获取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毕业生就业质量、“双师型”教师（含技工院校“一体化”教师，下同）队伍建设等情况，扩大行业企业参与评价，引导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深化职普融通，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高层次学徒制，完善与职业教育发展相适应的学位授予标准和评价机制。加大职业培训、服务区域和行业的评价权重，将承担职业培训情况作为核定职业学校教师绩效工资总量的重要依据，推动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8. 改进高等学校评价。推进高校分类评价，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办出特色和水平。改进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突出思想政治教育、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生师比、生均课程门数、优势特色专业、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指导、学生管理与服务、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毕业生发展、用人单位满意度等。改进学科评估，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淡化论文收录数、引用率、奖项数等数量指标，突出学科特色、质量和贡献，纠正片面以学术头衔评价学术水平的做法，教师成果严格按署名单位认定、不随人走。探索建立应用型本科评价标准，突出培养相应专业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制定“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突出培养一流人才、

产出一流成果、主动服务国家需求，引导高校争创世界一流。改进师范院校评价，把办好师范教育作为第一职责，将培养合格教师作为主要考核指标。改进高校经费使用绩效评价，引导高校加大对教育教学、基础研究的支持力度。改进高校国际交流合作评价，促进提升校际交流、来华留学、合作办学、海外人才引进等工作质量。探索开展高校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情况评价，促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三）改革教师评价，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

9. 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首要要求，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健全教师荣誉制度，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全面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对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师，探索实施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

10. 突出教育教学实绩。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幼儿园教师评价突出保教实践，把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促进儿童主动学习和全面发展的能力作为关键指标，纳入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标准、幼儿教师职后培训重要内容。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教学述评制度，任课教师每学期须对每个学生进行学业述评，述评情况纳入教师考核内容。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倾斜，向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倾斜。健全“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准，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规范高校教师聘用和职称评聘条件设置，不得将国（境）外学习经历作为限制性条件。把参与教研活动，编写教材、案例，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计入工作量。落实教授上课制度，高校应明确教授承担本（专）科生教学最低课时要求，确保教学质量，对未达到要求的给予年度或聘期考核不合格处理。支持建设高质量教学研究类学术期刊，鼓励高校学报向教学研究倾斜。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实施教材建设国家奖励制度，每四年评选一次，对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师按规定进行表彰奖励。完善国家教学成果奖评选制度，优化获奖种类和入选名额分配。

11. 强化一线学生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明确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具体要求。落实中小学教师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核。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述职要把上思政课、联系学生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完善学校党政管理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原则上应有思政课教师、辅导员或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高校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职称，至少须有一年担任辅导员、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

12. 改进高校教师科研评价。突出质量导向，重点评价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岗位特点，坚持分类评价，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探索长周期评价，完善同行专家评议机制，注重个人评价与团队评价相结合。探索国防科技等特殊领域教师科研专门评价办法。对取得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中作出重大贡献的，申报高级职称时论文可不作限制性要求。

13. 推进人才称号回归学术性、荣誉性。切实精简人才“帽子”，优化整合涉教育领域各类人才计划。不得把人才称号作为承担科研项目、职称评聘、评优评奖、学位点申报的限制性条件，有关申报书不得设置填写人才称号栏目。依据实际贡献合理确定人才薪酬，不得将人才称号与物质利益简单挂钩。鼓励中西部、东北地区高校“长江学者”等人才称号入选者与学校签订长期服务合同，为实施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贡献力量。

（四）改革学生评价，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14. 树立科学成才观念。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知行合一，坚决改变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切实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

15. 完善德育评价。根据学生不同阶段身心特点，科学设计各级各类教育德育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道德、心理素质和行为习惯，传承红色基因，增强“四个自信”，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通过信息化等手段，探索学生、家长、教师以及社区等参与评价的有效方式，客观记录学生品行日常表现和突出表现，特别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情况，将其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内容。

16. 强化体育评价。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锤炼坚强意志，培养合作精神。中小学校要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定期向家长反馈。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计分办法，形成激励学生加强体育锻炼的有效机制。加强大学生体育评价，探索在高等教育所有阶段开设体育课程。

17. 改进美育评价。把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促进学生形成艺术爱好、增强艺术素养，全面提升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中考改革试点。推动高校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人才培养方案，

实行学分制管理，学生修满规定学分方能毕业。

18. 加强劳动教育评价。实施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明确不同学段、不同年级劳动教育的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探索建立劳动清单制度，明确学生参加劳动的具体内容和要求，让学生在实践中养成劳动习惯，学会劳动、学会勤俭。加强过程性评价，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19. 严格学业标准。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学业要求，严把出口关。对初、高中毕业班学生，学校须合理安排中高考结束后至暑假前的教育活动。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加强课堂参与和课堂纪律考查，引导学生树立良好学风。探索学士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抽检试点工作，完善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严肃处理各类学术不端行为。完善实习（实训）考核办法，确保学生足额、真实参加实习（实训）。

20.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稳步推进中高考改革，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内容体系，改变相对固化的试题形式，增强试题开放性，减少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现象。加快完善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办法，逐步转变简单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标准的招生模式。完善高等职业教育“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深化研究生考试招生改革，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考查。各级各类学校不得通过设置奖金等方式违规争抢生源。探索建立学分银行制度，推动多种形式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和转换，实现不同类型教育、学历与非学历教育、校内与校外教育之间互通衔接，畅通终身学习和人才成长渠道。

（五）改革用人评价，共同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

21. 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带头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改变人才“高消费”状况，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

22. 促进人岗相适。各级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招聘要按照岗位需求合理制定招考条件、确定学历层次，在招聘公告和实际操作中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企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聘、职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同等对待。用人单位要科学合理确定岗位职责，坚持以岗定薪、按劳取酬、优劳优酬，建立重实绩、重贡献的激励机制。

三、组织实施

（一）落实改革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把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根据本方案要求，结合实际明确落实举措。各级党委教育

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统筹协调、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要结合职责，及时制定配套制度。各级各类学校要狠抓落实，切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国家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选择有条件的地方、学校和单位进行试点，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教育督导要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予以督促纠正，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员严肃处理。

（二）加强专业化建设。构建政府、学校、社会等多元参与的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教育督导部门统一负责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发挥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作用。严格控制教育评价活动数量和频次，减少多头评价、重复评价，切实减轻基层和学校负担。各地要创新基础教育教研工作指导方式，严格控制以考试方式抽检评测学校和学生。创新评价工具，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探索开展学生各年级学习情况全过程纵向评价、德智体美劳全要素横向评价。完善评价结果运用，综合发挥导向、鉴定、诊断、调控和改进作用。加强教师教育评价能力建设，支持有条件的高校设立教育评价、教育测量等相关学科专业，培养教育评价专门人才。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工作队伍建设，完善教师参与命题和考务工作的激励机制。积极开展教育评价国际合作，参与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教育目标实施监测评估，彰显中国理念，贡献中国方案。

（三）营造良好氛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履职尽责，带动全社会形成科学的选人用人理念。新闻媒体要加大对科学教育理念和改革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合理引导预期，增进社会共识。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引导广大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各地要及时总结、宣传、推广教育评价改革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扩大辐射面，提高影响力。

教育部办公厅转发山东省 《关于推进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办学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明确：“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培训，鼓励发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职业院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2020年9月，山东省结合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深入推进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明确办学形式、设立要求及办学管理，在财政拨款、融资、税收、土地等方面予以支持。这一政策的出台，充分调动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积极性、主动性，以“混”促

“改”，推动形成多元办学格局。

现将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委组织部、山东省委编办等 14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推进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办学的指导意见（试行）》（鲁教职字〔2020〕10 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学习借鉴。

有关工作情况请及时报告我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山东省教育厅等 14 部门关于 推进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办学的指导意见（试行）全文

鲁教职字〔2020〕10 号

各市党委组织部、编办，各市教育（教体）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国资委、市场监管局、地方金融监管局、税务局，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 号）和《教育部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提质培优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意见》（鲁政发〔2020〕3 号）等政策文件要求，深入推进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现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遵循职业教育规律和市场规律，充分调动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积极性、主动性，支持政府、学校与企业等社会力量实施多种形式的混合所有制办学，创新治理体制机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优化职业教育供给，推动形成多元办学格局，为全省新旧动能转换提供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育人为本。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坚守教育的公益属性，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

——激发办学活力。充分发挥企业重要办学主体作用，以“混”促“改”，建立各方深度参与的多元治理体系和现代学校制度，构建市场化的激励机制，全面推进面向市场开放办学。

——包容审慎监管。针对混合所有制改革缺乏经验的实际，按照中央“三个区分开来”精神建立容错纠错机制，支持新生事物健康成长。尊重基层首创，鼓

励支持各地、各校大胆探索、先行先试，因地制宜探索多种形式混合所有制办学，壮大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二、办学形式

（一）举办方式。政府、职业院校可与区域、行业内技术先进、具有较强品牌影响力的实体企业，以及具备支持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实力和条件的其他各种社会力量，合作举办职业院校、二级学院、生产性实训基地、技能培训基地等办学机构，也可合作举办专业、培训等办学项目。二级学院不登记为法人机构；生产性实训基地、技能培训基地等办学机构可登记为法人机构，也可不登记为法人机构。

（二）分类登记。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设立法人机构的，举办者自主选择依法登记为营利性或非营利性法人。登记为营利性的，举办者可取得办学收益，办学结余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分配。登记为非营利性的，举办者不取得办学收益，办学结余全部用于办学。设立合作办学项目和二级学院，无须进行法人登记。

三、设立要求

（一）合作协议。各举办方在平等协商基础上签订合作协议，明确办学机构、项目名称、办学宗旨、合作内容和期限，各方资源投入，权利、义务及争议解决办法等。

（二）资源投入。本着互补共赢原则，发挥不同主体的办学优势。支持和鼓励各地政府以国有资源参与，吸引社会资本投入，联合举办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也可对现有职业院校整体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支持和鼓励公办职业院校通过提供校舍场地等办学空间，利用实训设施、非财政资金、师资、校名校誉、知识产权等资源开展各种形式的合作办学，合作设立具有法人资格办学机构投入的国有资产按规定评估审批。鼓励支持国有企业特别是产教融合型企业投资举办或参与职业教育。鼓励支持企业等社会力量以资金，先进的生产服务设施及场所、技术体系、经营体系，能工巧匠以及其他产业资源参与合作办学。

（三）设立程序。新设立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按照设学程序审批。现有职业院校整体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实行“一校一案”，按隶属关系报同级人民政府研究批复。设立混合所有制二级学院、生产性实训基地、技能培训基地等办学机构和专业、培训等办学项目，由学校党委会研究决定。混合所有制二级学院、专业在教育主管部门备案。

（四）退出机制。举办者终止办学或转让办学权益，应依法依规、依据《章程》和协议进行清算，按程序报原批准机关批准、备案。

四、办学管理

非公资产参与举办混合所有制院校的，按《民办教育促进法》及有关规定管理，以产权为基础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国有企业参与公办职业院校整体混合办学的，仍按公办院校管理，以产权为基础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混合所有制二级学院等办学机构按以下要求进行管理。

（一）治理结构。制定办学章程，各举办方根据办学章程履行办学职责，参与办学活动。在学校党委领导下，建立基层党组织，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保证正确办学方向。对办学机构赋予充分的办学自主权，建立健全理（董）事会决策、行政负责人组织执行、监事会监督、专家治学的管理运行机制。对具有法人资格的，以产权为基础确立和落实办学机构运营主体地位。

（二）用人管理。建立“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灵活用人机制。可从学校选聘教师和管理人员，可面向社会自主招聘。学校担任领导职务的干部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在办学机构任职或兼职。学校选派的教师，在学校同等享有参加职称评审、项目申报、岗位竞聘、培训、考核、奖励等方面权利。

（三）薪酬管理。自主确定薪酬发放管理办法，面向市场建立灵活的薪酬分配机制，优化薪酬结构，充分调动教职工和管理队伍积极性。办学机构中的领导班子成员，可采用协议工资、项目工资、年薪制等方式发放薪酬，其中学校派出干部的薪酬发放按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学校选派的教师在办学机构中的兼职薪酬不纳入学校绩效工资总量。

（四）专业设置及招生。对接新旧动能转换“十强”产业和区域重点产业，充分发挥“双主体”办学优势，建立专业与产业对接机制，根据市场需求自主设置专业。二级学院招生计划由学校统筹本校年度招生计划合理安排。

（五）收费标准。混合所有制二级学院执行校企合作办学等差别化收费政策。生产性实训基地、技能培训基地等办学机构实行市场调节价。

（六）财务管理。具有法人资格的办学机构，应依法建立财务、会计制度和资产管理制度，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会计账簿。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办学机构，在学校财务设立专门账户，统一办理收支业务。办学项目参照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办学机构管理。

五、支持政策

（一）财政拨款。混改后仍为公办性质的学校和混合所有制二级学院享受公办院校生均拨款。整体混改后登记为非营利法人的，可给予财政支持，与公办院校享有同等权利申报财政专项，收到的财政拨款应进行专项核算。

（二）融资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支持混合所有制办学机构融资。鼓励银行业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探索知识产权、未来经营收入质押贷款等方式融资。

(三) 税收政策。混合所有制办学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非营利性混合所有制办学机构与公办学校享有同等待遇，具备非营利性组织免税优惠资格的混合所有制办学机构，符合规定条件的收入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优惠；混合所有制办学机构适用国家鼓励发展相关产业政策的，可按规定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参与混合所有制办学的企业，可按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四) 土地政策。非营利性办学机构与公办学校享受同等政策，经批准可以划拨等方式供应土地，营利性机构以有偿使用方式供给土地。

(五) 产教融合政策。支持和鼓励参与混合所有制办学的企业等社会力量建设“厂中校”“校中厂”，依托办学机构、办学项目建立企业技术研发中心、孵化平台、中试及工程化基地、职工培训中心，围绕生产服务一线需求开展校企协同创新。在产教融合型企业等项目遴选中，对参与混合所有制办学的企业予以倾斜。各地、各职业院校在执行过程中，如有问题和建议，请与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联系。

技工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指导下，参照本意见执行。

山东省教育厅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中共山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民政厅
山东省司法厅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山东省自然资源厅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山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2020年9月8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
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

信息来源：教育部网站

新华社北京10月15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

学校体育是实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基础性工程，是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和体育强国的重要工作，对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和奋发向上、顽强拼搏的意志品质，实现以体育智、以体育心具有独特功能。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体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把学校体育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现就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工作原则

——改革创新，面向未来。立足时代需求，更新教育理念，深化教学改革，使学校体育同教育事业的改革发展要求相适应，同广大学生对优质丰富体育资源的期盼相契合，同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相匹配。

——补齐短板，特色发展。补齐师资、场馆、器材等短板，促进学校体育均衡发展。坚持整体推进与典型引领相结合，鼓励特色发展。弘扬中华体育精神，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体育发展新局面。

——凝心聚力，协同育人。深化体教融合，健全协同育人机制，为学生纵向升学和横向进入专业运动队、职业体育俱乐部打通通道，建立完善家庭、学校、政府、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学生全面健康成长的激励机制。

3. 主要目标。到2022年，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开齐开足体育课，办学条件全面改善，学校体育工作制度机制更加健全，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普遍建立，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高，育人成效显著增强，学生身体素质和综合素养明显提升。到2035年，多样化、现代化、高质量的学校体育体系基本形成。

二、不断深化教学改革

4. 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严格落实学校体育课程开设刚性要求，不断拓宽课程领域，逐步增加课时，丰富课程内容。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学校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鼓励基础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

1 节体育课。高等教育阶段学校要将体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学生体质健康达标、修满体育学分方可毕业。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将体育课程纳入研究生教育公共课程体系。

5. 加强体育课程和教材体系建设。学校体育课程注重大中小幼相衔接，聚焦提升学生核心素养。学前教育阶段开展适合幼儿身心特点的游戏活动，培养体育兴趣爱好，促进运动机能协调发展。义务教育阶段体育课程帮助学生掌握 1 至 2 项运动技能，引导学生树立正确健康观。高中阶段体育课程进一步发展学生运动专长，引导学生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形成积极向上的健全人格。职业教育体育课程与职业技能培养相结合，培养身心健康的技术人才。高等教育阶段体育课程与创新人才培养相结合，培养具有崇高精神追求、高尚人格修养的高素质人才。学校体育教材体系建设要扎根中国、融通中外，充分体现思想性、教育性、创新性、实践性，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和身心发展规律，围绕课程目标和运动项目特点，精选教学素材，丰富教学资源。

6. 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认真梳理武术、摔跤、棋类、射艺、龙舟、毽球、五禽操、舞龙舞狮等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因地制宜开展传统体育教学、训练、竞赛活动，并融入学校体育教学、训练、竞赛机制，形成中华传统体育项目竞赛体系。涵养阳光健康、拼搏向上的校园体育文化，培养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增强文化自信，促进学生知行合一、刚健有为、自强不息。深入开展“传承的力量——学校体育艺术教育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果展示活动”，加强宣传推广，让中华传统体育在校园绽放光彩。

7. 强化学校体育教学训练。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教会学生科学锻炼和健康知识，指导学生掌握跑、跳、投等基本运动技能和足球、篮球、排球、田径、游泳、体操、武术、冰雪运动等专项运动技能。健全体育锻炼制度，广泛开展普及性体育运动，定期举办学生运动会或体育节，组建体育兴趣小组、社团和俱乐部，推动学生积极参与常规课余训练和体育竞赛。合理安排校外体育活动时间，着力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 1 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促进学生养成终身锻炼的习惯。加强青少年学生军训。

8. 健全体育竞赛和人才培养体系。建立校内竞赛、校际联赛、选拔性竞赛为一体的大中小学体育竞赛体系，构建国家、省、市、县四级学校体育竞赛制度和选拔性竞赛（夏令营）制度。大中小学校建设学校代表队，参加区域乃至全国联赛。加强体教融合，广泛开展青少年体育夏（冬）令营活动，鼓励学校与体校、社会体育俱乐部合作，共同开展体育教学、训练、竞赛，促进竞赛体系深度融合。深化全国学生运动会改革，每年开展赛事项目预赛。加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完善竞赛、师资培训等工作，支持建立高水平运动队，提高体育传统特色学校运

动水平。加强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优化拓展项目布局，深化招生、培养、竞赛、管理制度改革，将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建设与中小学体育竞赛相衔接，纳入国家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深化高水平运动员注册制度改革，建立健全体育运动水平等级标准，打通教育和体育系统高水平赛事互认通道。

三、全面改善办学条件

9. 配齐配强体育教师。各地要加大力度配齐中小学体育教师，未配齐的地区应每年划出一定比例用于招聘体育教师。在大中小学校设立专（兼）职教练员岗位。建立聘用优秀退役运动员为体育教师或教练员制度。有条件的地区可以通过购买服务方式，与相关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合作向中小学提供体育教育教学服务，缓解体育师资不足问题。实施体育教育专业大学生支教计划。通过“国培计划”等加大对农村体育教师的培训力度，支持高等师范院校与优质中小学建立协同培训基地，支持体育教师海外研修访学。推进高校体育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推进地方政府、高校、中小学协同育人，建设一批试点学校和教育基地。明确高校高职体育专业和高校高水平运动队专业教师、教练员配备最低标准，不达标的高校原则上不得开办相关专业。

10. 改善场地器材建设配备。研究制定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基本标准。建好满足课程教学和实践活动需求的场地设施、专用教室。把农村学校体育设施建设纳入地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规划，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在中小学建设体育场馆，与体育基础薄弱学校共用共享。小规模学校以保基本、兜底线为原则，配备必要的功能教室和设施设备。加强高校体育场馆建设，鼓励有条件的高校与地方共建共享。配好体育教学所需器材设备，建立体育器材补充机制。建有高水平运动队的高校，场地设备配备条件应满足实际需要，不满足的原则上不得招生。

11. 统筹整合社会资源。完善学校和公共体育场馆开放互促共进机制，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公共体育场馆向学生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提高体育场馆开放程度和利用效率。鼓励学校和社会体育场馆合作开设体育课程。统筹好学校和社会资源，城市和社区建设规划要统筹学生体育锻炼需要，新建项目优先建在学校或其周边。综合利用公共体育设施，将开展体育活动作为解决中小学课后“三点半”问题的有效途径和中小学生学习服务工作的重要载体。

四、积极完善评价机制

12. 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改革。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学生体质健康档案，中小学校要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定期向家长反馈。将体育科目纳入初、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计分办法，科学确定并逐步提高分值。积极推进

高校在招生测试中增设体育项目。启动在高校招生中使用体育素养评价结果的研究。加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使用，高校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专业学习需要，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作为招生录取的重要参考。

13. 完善体育教师岗位评价。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体育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围绕教会、勤练、常赛的要求，完善体育教师绩效工资和考核评价机制。将评价导向从教师教了多少转向教会了多少，从完成课时数量转向教育教学质量。将体育教师课余指导学生勤练和常赛，以及承担学校安排的课后训练、课外活动、课后服务、指导参赛和走教任务计入工作量，并根据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和竞赛成绩，在绩效工资内部分配时给予倾斜。完善体育教师职称评聘标准，确保体育教师在职务职称晋升、教学科研成果评定等方面，与其他学科教师享受同等待遇。优化体育教师岗位结构，畅通体育教师职业发展通道。提升体育教师科研能力，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中设立体育专项课题。加大对体育教师表彰力度，在教学成果奖等评选表彰中，保证体育教师占有一定比例。参照体育教师，研究并逐步完善学校教练员岗位评价。

14. 健全教育督导评价体系。将学校体育纳入地方发展规划，明确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的职责。把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素质测评情况和支持学校开展体育工作情况等纳入教育督导评估范围。完善国家义务教育体育质量监测，提高监测科学性，公布监测结果。把体育工作及其效果作为高校办学评价的重要指标，纳入高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和“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对政策落实不到位、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和素质测评合格率持续下降的地方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负责人，依规依法予以问责。

五、切实加强组织保障

15. 加强组织领导和经费保障。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学校体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对本地区学校体育改革发展的总体谋划，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重视、关心学校体育工作。各地要建立加强学校体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健全统筹协调机制。把学校体育工作纳入有关领导干部培训计划。各级政府要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完善投入机制，积极支持学校体育工作。地方政府要统筹安排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支持学校体育工作。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支持学校体育发展，吸引社会捐赠，多渠道增加投入。

16. 加强制度保障。完善学校体育法律制度，研究修订《学校体育工作条例》。鼓励地方出台学校体育法规制度，为推动学校体育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建立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安全风险管理机制。健全政府、学校、家庭共同参与的学校体育运动伤害风险防范和处理机制，探索建立涵盖体育意外伤害的学生综合保险机制。试行学生体育活动安全事故第三方调解机制。强化安全教育，

加强大型体育活动安全管理。

17. 营造社会氛围。各地要研究落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具体措施，可以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学校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总结经验做法，形成可推广的政策制度。加强宣传，凝聚共识，营造全社会共同促进学校体育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

美是纯洁道德、丰富精神的重要源泉。美育是审美教育、情操教育、心灵教育，也是丰富想象力和培养创新意识的教育，能提升审美素养、陶冶情操、温润心灵、激发创新创造活力。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现就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弘扬中华美育精神，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把美育纳入各级各类学校人才培养全过程，贯穿学校教育各学段，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工作原则

——坚持正确方向。将学校美育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载体，坚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陶冶高尚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增强文化自信。

——坚持面向全体。健全面向人人的学校美育育人机制，缩小城乡差距和校际差距，让所有在校学生都享有接受美育的机会，整体推进各级各类学校美育发展，加强分类指导，鼓励特色发展，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美育发展新局面。

——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深化学校美育综合改革，坚持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加强各学科有机融合，整合美育资源，补齐发展短板，强化实践体验，完善评价机制，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形成充满活力、多方协作、开放高效的学校美育新格局。

3. 主要目标。到2022年，学校美育取得突破性进展，美育课程全面开齐开足，教育教学改革成效显著，资源配置不断优化，评价体系逐步健全，管理机制

更加完善，育人成效显著增强，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明显提升。到 2035 年，基本形成全覆盖、多样化、高质量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学校美育体系。

二、不断完善课程和教材体系

4. 树立学科融合理念。加强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劳动教育相融合，充分挖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体现中华美育精神与民族审美特质的的心灵美、礼乐美、语言美、行为美、科学美、秩序美、健康美、勤劳美、艺术美等丰富美育资源。有机整合相关学科的美育内容，推进课程教学、社会实践和校园文化建设深度融合，大力开展以美育为主题的跨学科教育教学和课外校外实践活动。

5. 完善课程设置。学校美育课程以艺术课程为主体，主要包括音乐、美术、书法、舞蹈、戏剧、戏曲、影视等课程。学前教育阶段开展适合幼儿身心特点的艺术游戏活动。义务教育阶段丰富艺术课程内容，在开好音乐、美术、书法课程的基础上，逐步开设舞蹈、戏剧、影视等艺术课程。高中阶段开设多样化艺术课程，增加艺术课程的可选择性。职业教育将艺术课程与专业课程有机结合，强化实践，开设体现职业教育特点的拓展性艺术课程。高等教育阶段开设以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力培育为重点、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和艺术经典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公共艺术课程。

6. 科学定位课程目标。构建大中小幼相衔接的美育课程体系，明确各级各类学校美育课程目标。学前教育阶段培养幼儿拥有美好、善良心灵和懂得珍惜美好事物。义务教育阶段注重激发学生艺术兴趣和创新意识，培养学生健康向上的审美趣味、审美格调，帮助学生掌握 1 至 2 项艺术特长。高中阶段丰富审美体验，开阔人文视野，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文化观。职业教育强化艺术实践，培养具有审美修养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引导学生完善人格修养，增强创新意识。高等教育阶段强化学生文化主体意识，培养具有崇高审美追求、高尚人格修养的高素质人才。

7. 加强教材体系建设。编写教材要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扎根中国、融通中外，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观，格调高雅，凸显中华美育精神，充分体现思想性、民族性、创新性、实践性。根据学生年龄特点和身心成长规律，围绕课程目标，精选教学素材，丰富教学资源。加强大中小学美育教材一体化建设，注重教材纵向衔接，实现主线贯穿、循序渐进。中小学美育教材按规定审定后使用。高校落实美育教材建设主体责任，做好教材研究、编写、使用等工作，探索形成以美学和艺术史论类、艺术鉴赏类、艺术实践类为主体的高校公共艺术课程教材体系。

三、全面深化教学改革

8. 开齐开足上好美育课。严格落实学校美育课程开设刚性要求，不断拓宽课

程领域，逐步增加课时，丰富课程内容。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阶段学校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开齐开足上好美育课。高等教育阶段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实行学分制管理，学生修满公共艺术课程2个学分方能毕业。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将美学、艺术学课程纳入研究生教育公共课程体系。

9. 深化教学改革。逐步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教学模式。在学生掌握必要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着力提升文化理解、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等核心素养，帮助学生形成艺术专项特长。成立全国高校和中小学美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培育一批学校美育优秀教学成果和名师工作室，建设一批学校美育实践基地，开发一批美育课程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推动高雅艺术进校园，持续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和基地，创作并推广高校原创文化精品，以大爱之心育莘莘学子，以大美之艺绘传世之作，努力培养心灵美、形象美、语言美、行为美的新时代青少年。

10. 丰富艺术实践活动。面向人人，建立常态化学生全员艺术展演机制，大力推广惠及全体学生的合唱、合奏、集体舞、课本剧、艺术实践工作坊和博物馆、非遗展示传习场所体验学习等实践活动，广泛开展班级、年级、院系、校级等群体性展示交流。有条件的地区可以每年开展大中小学生艺术专项展示，每3年分别组织1次省级大学生和中小学生综合性艺术展演。加强国家级示范性大中小学学生艺术团建设，遴选优秀学生艺术团参与国家重大演出活动，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导向，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11. 推进评价改革。把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初、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全面实施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将测评结果纳入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中考改革试点，纳入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录取计分科目，依据课程标准确定考试内容，利用现代技术手段促进客观公正评价。

12. 加快艺术学科创新发展。专业艺术教育坚持以一流为目标，进一步优化学科专业布局，构建多元化、特色化、高水平的中国特色艺术学科专业体系，加强国家级一流艺术类专业点建设，创新艺术人才培养机制，提高艺术人才培养能力。艺术师范教育以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根本，坚定办学方向、坚守师范特质、坚持服务需求、强化实践环节，构建协同育人机制，鼓励艺术教师互聘和双向交流。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设一批高水平艺术学科创新团队和平台，整合美学、艺术学、教育学等学科资源，加强美育基础理论建设，建设一批美育高端智库。

四、着力改善办学条件

13. 配齐配好美育教师。各地要加大中小学美育教师补充力度，未配齐的地区应每年划出一定比例用于招聘美育教师。有条件的地区可以通过购买服务方式，与相关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合作，向中小学提供美育教育教学服务，缓解美育师资不足问题。鼓励优秀文艺工作者等人士到学校兼任美育教师。推动实施艺术教育专业大学生支教计划。全面提高美育教师思想政治素质、教学素质、育人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优化美育教师岗位结构，畅通美育教师职业发展通道。将美育教师承担学校安排的艺术社团指导，课外活动、课后服务等第二课堂指导和走教任务计入工作量。在教学成果奖等评选表彰中，保证美育教师占有一定比例。

14. 改善场地器材建设配备。建好满足课程教学和实践活动需求的场地设施、专用教室。把农村学校美育设施建设纳入地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规划，小规模学校以保基本、兜底线为原则，配备必要的功能教室和设施设备。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在中小学校建设美育场馆，与周边学校和社区共用共享。加强高校美育场馆建设，鼓励有条件的高校与地方共建共享剧院、音乐厅、美术馆、书法馆、博物馆等艺术场馆。配好美育教学所需器材设备，建立美育器材补充机制。制定学校美育工作基本标准。

15. 统筹整合社会资源。加强美育的社会资源供给，推动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为学校美育教学服务。城市和社区建设规划要统筹学生艺术实践需要，新建文化艺术项目优先建在学校或其周边。鼓励学校与社会公共文化艺术场馆、文艺院团合作开设美育课程。整合校内、校外资源开展美育实践活动，作为解决中小学课后“三点半”问题的有效途径和中小学生学习服务工作的重要载体。有条件的地方和学校每年组织学生现场参观1次美术馆、书法馆、博物馆，让收藏在馆所里的文物、陈列在大地上的文化艺术遗产成为学校美育的丰厚资源，让广大学生在艺术学习过程中了解中华文化变迁，触摸中华文化脉络，汲取中华文化艺术精髓。充分挖掘学校艺术场馆的社会服务功能，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将艺术场馆向社会有序开放。

16. 建立美育基础薄弱学校帮扶机制。各地要加强乡村学校美育教师培养，通过乡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项目，培养能够承担美育教学的全科教师。鼓励开展对乡村学校各学科在职教师的美育培训，培养能够承担美育教学与活动指导的兼职美育教师。推进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实验县等综合改革实践，建立校际教师共享和城乡学校“手拉手”帮扶机制。统筹乡镇中心学校和小规模学校美育课程设置、教学安排、教研活动和教师管理，采取同步课堂、共享优质在线资源等方式，补齐师资和资源短板。引导高校师生强化服务社会意识，支持高校开展美育浸润行动计划，支持社会力量开展美育公益项目。

五、切实加强组织保障

17. 加强组织领导和经费保障。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学校美育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加强对本地区学校美育改革发展的总体谋划。各地要建立加强学校美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健全统筹协调机制。把学校美育工作纳入有关领导干部培训计划。各级政府要调整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完善投入机制，地方政府要统筹安排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支持学校美育工作。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支持学校美育发展，吸引社会捐赠，多渠道增加投入。

18. 加强制度保障。完善学校美育法律制度，研究制定规范学校美育工作的法规。鼓励地方出台学校美育法规制度，为推动学校美育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健全教育督导评价制度，把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学生艺术素质测评情况和支持学校开展美育工作情况等纳入教育督导评估范围。完善国家义务教育美育质量监测，公布监测结果。把美育工作及其效果作为高校办学评价的重要指标，纳入高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和“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对政策落实不到位、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合格率持续下降的地方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负责人，依规依法予以问责。

19. 营造社会氛围。各地要研究落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具体措施，可以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宣传，凝聚共识，营造全社会共同促进学校美育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陈宝生: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信息来源:《光明日报》

教育是事关国家发展和民族未来的千秋基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明确了“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政策导向和重点任务,我们要全面准确领会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到位。

1. 准确把握“十四五”时期教育发展的宏观形势

《建议》指出:“‘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准确把握“十四五”时期教育发展宏观形势,深刻认识我国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的新特征新要求,对谋划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至关重要。

“十三五”时期教育发展取得新的显著成就。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教育作为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召开全国教育大会,对教育现代化和教育强国作出重大战略部署,统筹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和教育治理现代化,教育面貌正在发生格局性变化。2019年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83.4%、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99.94%,初中、高中、高等教育阶段的毛入学率分别为102.6%、89.5%和51.6%,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特殊教育不断加强,继续教育多样化推进。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超过13.7年,“十三五”规划目标将顺利完成,教育普及水平稳居世界中上收入国家行列。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教育事业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开发了人力资源,为增强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贡献了积极力量,为国民素质逐渐提高提供了重要支持,为如期实现脱贫攻坚作出了有力支撑,人民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持续提升。

“十四五”时期教育发展面临着许多新的机遇和挑战。《建议》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并就“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等世情国情作出重要判断。在复杂多变的发展环境中,我国教育制度优势明显,人才资源基础较好,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教育需求呈现多层次多样化态势,新一代信息技术以及多方社会资源可望支持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教育新生态,这都是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有利条件。同时,我国区域教育资源配置不够均衡,城乡教育差距亟待缩小,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需要提速,教育创新与服务潜力尚未更好释放,同人民群众对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需求相比还有

很大差距。我们要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十四五”时期教育发展的决策部署，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全力以赴，攻坚克难。

2. 深刻认识“十四五”时期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重要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提高教育质量多次作出重要论述、提出明确要求，党和国家制定实施了一系列相关政策措施，为“十四五”时期在新的起点上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打下了基础。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必然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我们党的根本宗旨所决定的，是《建议》中关于“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之一，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显著优势。习近平总书记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作为对我国教育事业规律性认识的深化，强调要始终坚持并不断丰富发展。《建议》要求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就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事业，使教育事业为提高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提供可靠保证，切实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基础环节。随着外部环境和我国发展所具有的要素禀赋的变化，《建议》要求，“十四五”时期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这对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提出了多方位需求。今后，在畅通国内大循环、打造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各个环节，在促消费惠民生、调结构增后劲的多个领域，都需要教育体系源源不断输送高质量的人力资源，坚持不懈提供高质量的研究开发支持；都需要教育体系更好参与城乡发展服务消费、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在以高质量供给适应引领和创造新需求方面，进行新的探索实践，进一步发挥高质量教育体系在国计民生中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是锚定 2035 年远景目标的关键举措。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系列重要论述和党的十九大的教育战略部署，党中央、国务院印发《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提出“到 2035 年，总体实现教育现代化，迈入教育强国行列，推动我国成为学习大国、人力资源强国和人才强国，为到 21 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奠定坚实基础”，为教育规划定下基调。《建议》在确定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时，要求届时建成教育强国。我们要锚定 2035 年总体实现教育现代化、建成教育强国的目标，通过 3 个五年规划，把 15 年的阶段战略安排细化为压茬推进的政策行动，积小成为大成。“十四五”期间重点放在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上，这对实现“全民受教育程度不断提升”的目标，将是带有全局性的关键举措。

3. 扎实贯彻党中央关于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重要决策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十四五”乃至一个更长时期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体系的最新要求,总体上看,《建议》确定了以下4个方面重点。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必须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报告和中央全会文件中,对教育改革发展和教育系统党的建设不断提出重要要求,从成立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委员会)到组建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党在教育工作方面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建议》要求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首要标准是教育系统必须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在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过程中,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总体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在实践中增强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地落实。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要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建议》在强调“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基础上,明确要求“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这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好教育事业,家庭、学校、政府、社会都有责任”“全社会要担负起青少年成长成才的责任”等系列重要论述精神的集中体现。《建议》部署“十四五”时期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对新发展阶段立德树人的基本要求又作出新的阐释和布局。衡量高质量教育体系,很大程度上要看数以千万计教师、数以亿计学生的素质能否不断提升和增强。今后,多方位提高师生素质,重点将落在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层面,从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到全员全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因地因校制宜,发展素质教育,形成有效的实践模式,努力汇聚起教育系统和社会各方的更大合力。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要在深化改革促进公平上迈开新步。《建议》以“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为导向,布置一套政策“组合拳”。一是夯实高质量教育体系根基,重点是“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鼓励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加快健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等方面国家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努力让青少年儿童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为其谋生发展打好基础。二是面向构建

新发展格局，强调“加大人力资本投入，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为学习者多种方式就业创业助力，有效提升劳动者技能和收入水平，适应提升我国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的迫切需要。三是着眼可持续发展全局，明确“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加快培养理工农医类专业紧缺人才”的主攻方向，要求“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支持发展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加强基础研究人才培养”，重申“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为增强综合国力、增进民生福祉注入新的动力活力。四是立足基本国情，重申“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在增加公共教育服务供给的同时，更好发挥各方积极性，创新教育服务业态，推进教育治理方式变革。

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要对标服务全民的终身学习体系。按照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重大部署，《建议》强调“发挥在线教育优势，完善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社会”，充分体现了建设学习型社会的顶层设计意图，构建方式更加灵活、资源更加丰富、学习更加便捷的终身学习体系，而发挥在线教育优势，我国积累了成功的实践经验。近年来网络本专科注册和毕业人数均居世界第一，在线教育和培训已经形成多样化格局。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突发后开展大规模在线教育，2月到5月，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20多亿人次浏览，全国1775万大学生参与在线课程，共计23亿人次。这是全球最大规模的在线教育实验，不仅有效应对了疫情冲击、保障了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而且探索创新了教学模式。“十四五”时期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必将沿着“实现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方向，我国终身学习体系和学习型社会的建设可望开辟新的境界。

（陈宝生 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

推进教育结构战略性调整

张志勇

信息来源：《光明日报》

从“十四五”开始，我国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我国教育事业也将进入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新阶段——

我国教育将进入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新阶段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经过几十年的改革发展，我国各级教育普及程度已经达到或超过中高收入国家平均水平，如义务教育普及率已相当于世界高收入国家平均水平，高等教育已经迈

入普及化发展阶段。这标志着我国教育已全面进入后普及化阶段，教育发展的主要矛盾已从“有学上”转向“上好学”，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已成为中国教育的战略性任务。

一方面，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要求加大教育投入。2019年我国教育经费总投入为50175亿元，其中，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总额为40049亿元，连续8年占GDP比重在4%以上。与西方发达国家的教育经费投入水平相比，我国教育经费投入占GDP比重依然较低，这不仅体现在政府财政性经费投入上，也体现在社会与私人投入上。

另一方面，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要全面提高教师队伍的质量，特别是要提高中小学教师的入职学历。从教师的入职学历水平看，我国与西方发达国家差别很大。与世界主要国家中小学教师的学历层次相比，以高中为例，我国研究生层次的教师不足10%，而西方发达国家已达70%。由此可见，随着中小学教师、学前教师队伍学历水平的提高，我国的师范教育格局要作出重大调整。

我国教育将进入更加重视高技能人才培养的新阶段

随着我国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调整不断加快，各行各业对高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越来越紧迫，对劳动者的素质能力提出更高要求。据统计，目前我国有技能劳动者1.65亿，占就业人员总量的21%，而高技能人才4791万人，占技能劳动者比例为29%，占就业人员总量的6%。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我国的高技能人才占比与发达国家相比仍然有较大差距。统计显示，日本、德国等发达国家高级技工占比高达40%~50%，德国早在2005年就已经达到了40%，美国占比30%左右。同时，发达国家产业基础厚实、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开展较早，高技能人才培养的经验远远领先于我国，高技能型人力资本的积累也强于我国。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中，明确定位职业教育和普通教育是两种不同类型教育，具有同等重要的地位。加快职业教育的发展，强化高技能人才培养，一是要提高我国职业教育发展的重心，从过于注重高中阶段教育普职大致相当，到注重高中后的普职协调发展。二是要从当前重视高职高专向更加重视本科层次高等职业教育发展，通过优质高职升格和普通本科转型，抓紧壮大本科高等职业教育。三是要从单向度追求学校与企业的合作向以企业为主导的产教融合，从政府举办职业教育为主，向行业企业办学为主转变。在这里，关键是要充分发挥财税、土地政策，激励企业举办职业教育的积极性。

我国教育将进入更加重视东中西教育协调发展的新阶段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强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

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着眼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阶段、新环境，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把满足国内需求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逐步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国内外双循环发展战略格局将对我国经济社会的未来发展带来显著影响，对于教育事业发展，则是要加强教育领域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关键是要全面缩小东中西教育差距，促进教育公平发展。

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基础和人生公平的起点，但是由于自然、历史、社会等多原因，中西部经济社会发展相对滞后，教育基础差、优质教育资源少，教育质量总体不高，尤其是东中西部义务教育的发展差距较大。以 2019 年教育经费统计年鉴数据为例，统计显示，在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方面，从幼儿园到普通高校等各个学段，东中西部教育事业经费投入存在较大差距。差距最大的是普通高中阶段，东部地区是中部地区的近两倍，其次是初中阶段。差距最小的是普通小学和普通高校。在高等教育发展方面，东中西部的的发展差距依然较大，尤其是西部地区高校发展的阻力较大。

习近平总书记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提到，要立足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加快形成点线面结合、东中西呼应的教育发展空间格局，提升教育服务区域发展战略水平。国家要从战略上采取重大举措，通过 5~15 年的努力，以高质量的教育体系，支撑国家双循环战略的实施。一方面，加大对中西部地区基础教育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努力缩小东中西部区域基础教育公共服务的差距，在推进区域公共服务均等化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另一方面，优化国家高等教育布局，在战略上支持中西部省份加快建设一流高等教育，带动中西部高等教育的梯次发展。特别是要把尽快完善调整 2018 年国家启动的中西部 14 所部省区建设高校的举办体制，从“部省共建、以省为主”，调整为“部省共建、以部为主”。这既是加快中西部地区建设一流高等教育的需要，也是防止因部省共建导致中西部省份地方教育经费的挤出效应，进而影响其基础教育的健康发展。

我国教育将进入更加重视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的新阶段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优化国土空间布局，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要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从教育发展角度看，在都市化、城镇化的发展趋势下，需要进一步推动我国城镇教育和农村教育格局的深刻变革、深刻调整。一是推进大中城市和小城市之间教育的协调发展。围绕缩小城乡教育差距，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构建新型城乡教育关系，从办学体制上找出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的有效路径，应积极探

索实施城镇学校代管农村学校、城镇学校“一校多区”、城乡学校“一个法人、一体化”发展的新路。二是要防止中小城镇优质教育资源不断向大中城市集聚的“虹吸效应”。“县中强，则县域教育强”，要优化基础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强化“县中”在县域基础教育中的战略地位。要积极调整高中教育的统筹管理层级，由县级为主向省市统筹转变，以实现更高水平的协同均衡发展。

（张志勇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中国教育政策研究院执行院长）

提高质量，高职教育发展的主旋律

董刚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教育部等九部门近日联合印发《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其中明确提出巩固专科高职教育的主体地位，稳步发展高层次职业教育，要求把发展专科高职教育作为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和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和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重要方式，把发展本科职业教育作为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关键一环，培养高素质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高职教育为服务国家经济转型升级培养了大量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实现高等教育普及化发挥了历史性、基础性和决定性作用，是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中坚力量。

勾勒我国高职教育的发展脉络，凝练不同发展阶段的价值取向，有利于我们准确把握现代高职教育的逻辑起点，为回应时代发展需求、面向未来发展战略，提供重要的理论参考。

扩容提质阶段

我国职业教育在新中国成立以后的较长时期定位为发展初等和中等职业教育，只存在少量的专科高等教育。改革开放后，党中央针对现实需要，系统化地提出大力发展高职教育，确立法律地位、设立职业大学、加大资金投入、扩大办学规模。据统计，仅1978年一年，全国恢复和新建专科学校近百所，招收专科生12.37万人，在校专科生37.96万人，占本专科总数的45.3%。1980年，原国家教委批准建立了金陵职业大学、天津职业大学等13所职业大学，标志着我国高等职业院校的正式诞生。

为了对高职教育进行规范和引导，教育部先后发布《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文件，有力地推动了高职教育规模的迅速扩大。据2019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我国现有专科高职院校1423所，普通专科在校人数1280.7万，2019年招生人数493.6万，高职教育已占高

等教育半壁江山。

在扩容的同时，注重提高办学质量，着力解决快速扩大高职教育承载量所导致的有效供给不足、粗放不精准、发展不规范、群众满意度不高等问题。

“十一五”和“十二五”期间，先后实施两轮“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项目，通过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建设100所示范性高职院校和100所骨干高职院校，引领全国高等职业院校的改革和发展，带动整体质量提升。“十三五”期间，先后启动了“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和“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这一时期，高职教育量质齐升，面向区域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适应就业市场的实际需要，培养了一大批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第一线急需的实用人才，在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和引领职业教育发展中的作用进一步凸显，走出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体现中国特色的高等职业教育发展道路，有效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

提质增效阶段

进入新时代，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职业教育，确立了职业教育的类型地位。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将高职教育置于稳就业、保民生的高度，提出“高职院校扩招100万”，并在2020年提出“今明两年高职院校扩招200万人”，使更多劳动者长技能、好就业。高职教育不负重托，在2019年超额完成扩招任务，在服务国家战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民生发展、促进社会公平等方面作出了更大贡献。

作为国民教育体系重要组成部分，高职教育以培养大国工匠、传承技术技能为己任，以服务发展、促进就业创业为面向，积极在新技术革命背景下转变发展方式。在体量稳定增长的基础上，高职教育向内深挖内涵发展新潜力、向外拓展融合发展新维度，以高效的服务供给彰显“支撑发展”价值，以实效的创新举措诠释类型教育特点。

据不完全统计，全国250余所高职院校的1000余个涉农专业点为乡村振兴培养了数以万计的技术技能人才。近五年，高职院校面向贫困地区招生286.5万人，为1100万家庭培养出第一代大学生，为贫困地区派遣技术专家36131人次，引进产业扶贫资金39.55亿元。每年有较大比例的毕业生留在当地就业，成为支撑区域产业发展的重要新生力量。

提质培优阶段

在新发展格局背景下，办好公平有质量、类型特色突出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增值赋能、以质图强，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既是高职教育领域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矛盾的迫切需求，又是响应助力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的强烈诉求，同时肩负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的时代

担当。

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的关系最为密切。重点产业要振兴、支柱产业要立牢、新兴产业要崛起，产业的转型升级对技术技能人才的规格层次需求不断趋高。发达国家经验表明，初级、中级和高级人才的比例一般为 15：50：35 较为适宜，呈“橄榄形”结构。而我国人才结构长期呈现“金字塔”形，初级技能人才多，中高级技能人才逐次减少。2015 年我国制造业从业人员接受过高等职业教育的仅为 1.7%，预计到 2025 年，我国制造业从业总人数约达 1.3 亿，其中技术技能型从业者人数约 8000 万，占比约为 61.5%。可见，广阔的市场需求，是推动高职教育更高质量、更优发展的强劲动力。

另有研究表明，体能、技能、智能对社会财富的贡献率分别为 1：10：100。高职毕业生正处在由贡献技能向贡献智能过渡的阶段，以“技能”就业是基础性的，而以“智能”就业则是高阶性的。提高高职教育的贡献度，就必须坚持社会发展导向，结合社会产业发展需要进行人才培养供给侧改革，在“提质”的同时“培优”。为此，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职教 20 条”、《行动计划》等重要文件，明确提出了要完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试办职业教育本科专业，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

高职教育经历了以质量立身、凭质量图强、用质量扬名、靠质量兴业的发展过程。“提质”是高职教育永恒不变的目标，“培优”是高职教育回应当下的价值追求。落实《行动计划》，需要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进一步巩固高职教育的主体地位，从体量、质量、能量等方面进一步切实发挥高职教育的重要作用，使其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对接更加紧密、同人民群众期待更加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更加匹配。根据产业链高端的发展需要，坚定职业教育的类型属性，始终把质量建设作为高职教育发展的根基，通过培植优良学风、培养优秀人才、培育优质师资、培附优渥资源，为社会提供技术技能人才和技术科学成果，为区域产业迭代和经济社会发展增值赋能，助力制度更加健全、标准更加完善、条件更加充足、评价更加科学的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构。

（董刚 全国高职高专校长联席会议主席、天津职业大学原校长）

教育部部长陈宝生：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 职业教育要在“五入”上下功夫 ——为人人皆可成才尽展其才创造条件 努力推动技能型社会技能中国建设

信息来源：教育部网站

11月8日，2020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全国启动仪式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改革试点赛开幕式在山东省潍坊市举行。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宝生出席活动并讲话，山东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家义出席。

陈宝生在讲话中指出，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对职业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这次活动是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的一次实际行动，也是对部省共建山东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实践检验和成果展示。要按照五中全会要求扎实推动职业教育改革，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围绕高质量发展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探索职业教育发展规律，为做好职业教育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提供实践支撑。

陈宝生要求，今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进行改革试点，要探索完善办赛机制、补齐短板。一是树旗。要扛起国赛的大旗，扛起当今世界职业技能大赛中国队的大旗，将来跻身著名大赛行列，办出世界水平的大赛。二是导航。要通过大赛，对中国职业教育发展未来定向，引导发展方向和重点，建立良性发展有效机制。三是定标。要通过选手比拼，促进职业教育课程建设、人才培养、校企合作等标准不断更新和升级。四是催化。要通过大赛推动促进职业教育成果转化和技术应用，培育更多技能“苗子”，孵化出更好的成果。

陈宝生强调，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职业教育要在“五入”上下功夫，为“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进一步创造条件，努力建设技能型社会、建设技能中国。一是“长入”经济。要使职业教育成为经济活动的内生变量，成为构成产业链、产品链、供应链、资金链、信息链的“砖瓦”和基本要素，走好长远发展之路。二是“汇入”生活。要高度重视技能在人民群众高质量生活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增加技能含量，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三是“融入”文化。要合理看待学历和能力关系，增加文化中的技能含量，在全社会建设技能文化，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四是“渗入”人心。要认识到没有技能寸步难行，使具有技能成为做人的“标配”，推动形成国家重视技能、社会崇尚技能、人人学习技能、人人拥有技能的良好氛围。五是“进入”议程。要使职业教育进入各级党委和政府议事日程，纳入规划、政策体系、议事规则、预算

保障，发挥好职业教育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在鲁期间，陈宝生还考察了潍坊职业学院职教活动周现场、工业设计技术赛项和园艺赛项赛场，调研了解了歌尔匠造培训基地校企合作育人情况。

据悉，本届活动周以“人人出彩，技能强国”为主题，11月8日至14日在全国举行。活动周迄今已经连续举办了六届，成为宣传展示职业教育的重要平台。

以职业能力重构增强职教适应性

孔凡士 张磊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目标，并对职业教育提出“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的明确要求。2019年11月，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在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成立职业能力重构研究中心，开展职业能力重构研究与实践，以解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的当务之急。

走出职业能力重构的路径依赖

职业能力重构是职业教育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技术变革，通过调整、改革，形成的技术技能人才供给和需求耦合实现机制，既包含宏观层面的改革，如调整专业布局、改革技术技能人才供给模式、打通职前职后培训等，也包含微观层面的改革，如课程内容重构、教学模式重构等。

个人的职业能力重构有两种模式：一是能力进化，是能力提升的量变过程，是原轨重构；二是能力转换，是能力增长的质变过程，是换轨重构。组织的职业能力重构还有第三种模式——能力替代，即打破原有人员结构，组织新的人员队伍，完成组织职业能力重构。这三种重构模式之间相互联系、互为表里：个人和组织的能力转换要依赖于能力进化，而组织的能力替代，对于原有组织成员来讲需要完成个人能力进化或能力转换才能再次就业，而新组织成员则是通过能力进化或能力转换后得到了新从业机会。

回顾职业教育历史，无论是古代学徒制、官府培训，还是现代学校职业教育，其惯性的职业能力重构路径是：个人通过职业培训完成能力进化，组织通过组织成员的自然替代获得能力转换或能力替代。由于技术变革周期较长，在技术持续阶段和技术变革阶段，这种重构路径可以满足经济社会需求，对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但由此也形成了路径依赖，对我国当下的职业教育发展起到了一定的制约作用，表现在以下三方面。

一是被动性。大多数时期的职业教育是基于工作本位开展“跟随式”职业教育，跟随的是企业实践。如果科学有了新发现、技术有了新突破，但尚未产业化，就没有进行职业分析的基础，通常是不设置相关职业培训的。这种“被动跟随”

是对工作本位理论的狭隘理解，也限制了职业教育的创新活力。

二是盲目性。在路径依赖下，职业教育主要完成个人的职业能力进化，能力转换则成为薄弱环节，形成职业教育的盲目性——不管教育对象具有什么工作特质，有什么工作需求和工作经历，用同样的人才培养方案开展无差别职业教育。

三是迟缓性。从社会上出现新的职业到设置或改造相关专业，从企业转变工作流程到教学内容做出相应调整，从工厂设备升级到学校实训设备相应更新，再到培养出合格的技术技能人才，至少需要三年时间。在技术快速发展的当下，就形成了人才供给的结构性矛盾。由于职业教育反应迟缓，原有的职业能力重构路径不能快速反馈企业对人才的需求。

新时代加强职业能力重构的必要性

技术快速进步是当今时代的标识，第四次工业革命是以指数级而不是线性速度在发展，技术迭代间隔已经小于一个人的职业生涯，形成几乎人人需要职业能力重构的社会现状。

在智能化时代即将到来的今天，行业的数字化转型、网络化重构和智能化提升方兴未艾，必将促使新职业不断涌现，陈旧职业不断淘汰，在这一趋势下，机器留给人类多少就业空间？在人工智能时代，就业岗位具有哪些特征？我们原来的职业能力培养方式能否适应这一变化？这都需要加强职业能力重构研究。

农业时代与工业时代的遗痕是崇尚稳定工作，而网络时代的年轻人则尽可能将职业与个人兴趣相融合。随着“职普融通”教育体系的逐步形成和网络空间的拓展，这种择业模式正在付诸行动。比如，出现了“斜杠青年”，他们同时选择实体和网络多重职业，以兴趣拓展职业路径。再比如，每年都有本科毕业生报考高职院校，初衷基本是为了转换职业。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抢抓新一轮工业革命机遇，构建数字驱动的产业新生态。这是国家战略，要求职业教育要加快完成新业态下的职业能力重构，抢抓机遇期，还要与产业需求侧实现结构要素全方位融合，与科技、产业相互配合，形成创新合力，通过职业能力重构为汇聚发展新动能提供人才支撑。

职业能力重构视角下高职教学的路径选择

我国职业教育改革借鉴了许多国外先进经验，促进了职业教育的发展，但过度依赖企业的倾向也形成了诸多问题，比如先进技术进教材难、进课堂难，企业对校企合作并不热心等。为抢抓机遇期，实现国家赋予职业教育的任务，就要缩短职业能力重构的中间环节，将教学内容由“源于企业”变为“源于技术”，将新技术的转化创新环节纳入教学内容，师生共同参与从技术到工艺的创新过程，实现校企共同发展。

我国目前的专业设置与职业、岗位（群）有较高的匹配度，但要应对当下流

动多变的就业模式显得力有不逮。高职院校要探索支撑产业发展办专业的模式，伴随新经济发展设置专业，且专业要适度超前，让专业“宽”起来，与产业需求更好地融合。

工作本位指导下，我们的教学资源倾向于与现实工作相一致，“仿真”仿的是现实中的“真”。因此，我们还要增加为未来而“仿真”的教学任务，可以称为“虚设”教学任务。比如增加虚设实训项目，它并非源于企业已有岗位、已有工作，而是教师或学生根据新技术发展预测出的工作流程、工作任务，学校由此提供相应的教学资源，师生共同在线上、线下完成教学任务。

当前在校园学习的学生注定要面临转换工作的挑战。从学生个体讲，如何更大程度上保障学生在将来的职场中不“掉队”？让学生持有创新意识，具有创新能力？拥有更深厚的职业能力重构基础，是实现这一目标的有效途径。创新的链条中，高职院校不应缺席。

在就业导向下，我国高职院校普遍认同“无缝对接”的育人理念，即学生出了校门就能到企业上手工作，这是正确的，但又是不全面的。“无缝对接”更注重当前，高职院校还要兼顾产业未来的需求，为产业的发展做人才储备。

中国是拥有全工业体系的国家，在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迫切需要能与之灵活适应的人才结构，终身教育地位凸显，迫切需要建立以学习者为中心、渠道更加畅通、方式更加灵活、资源更加丰富的终身学习体系。高职院校有优势、也有责任承担这部分任务。

在新技术、新产业、新政策的共同作用下，我国职业教育进入了全新的发展与改革期。加强职业能力重构研究与实践，能够促进职业教育质量的提升，提供更切合产业需求的技术技能人才，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实现国家战略要求。

（孔凡士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职业能力重构研究中心
张磊 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培训：新时代职教改革发展的新引擎

聂伟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强调职业教育的“培训”属性，将职业培训置于重要地位，这不仅是正本清源、做好职业教育元研究的理论诉求，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十九届五中全会“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重要体

现。开展职业培训是职业教育的应有之义，是职业院校办学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是职业教育类型特征的典型体现，是新时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引擎。

培训是职业院校功能的再强调和再完善

从理论层面看，培训是职业教育的应有之义。我国使用的“职业教育”概念，与国际通用的“职业技术教育与培训”（TVET, Techn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概念内涵相同。“职业教育”一词包括职业教育、技术教育和职业培训等诸多内涵，尽管日常使用概念时并不出现“培训”二字，但“职业教育”本身涵盖了培训的意思。

从政策层面看，培训是职业院校的法定职责。早在1985年印发的《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就明确要求职业学校除了可以为本单位和部门培训人才外，还可以接受委托为其他单位开展培训。1996年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提出“职业学校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这是将培训作为职业院校职责的主要法律依据。201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继续沿袭了这一规定，明确“职业教育包括各级各类职业学校教育和各种形式的职业培训”。

然而长期以来，我国职业教育一直“以学历教育为主、以职业培训为辅”，培训没有被纳入学校发展的“主责主业”，教育和培训“一条腿长一条腿短”等现象普遍存在，培训成为“教育短板中的短板”。培训中，还存在诸如教师主动性不强和培训能力欠缺、培训资源不足、培训内容针对性和适用性不够等问题，培训是职业教育发展的薄弱环节已成为不争的事实。

《行动计划》要求优质职业学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2倍以上，就是对破解这一问题的有力回应。当前，在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促进高水平就业、服务高质量发展已成为职业教育发展的重要取向，职业院校必须要高度重视培训，充分发挥培训的稳就业、保民生功能，这是职业教育培训功能的重申和回归。

培训是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重要手段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一直是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重点和难点。为破解难题，近年来集团化办学、现代学徒制、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等举措相继实施，然而，培训却未引起应有的重视。

当前校企合作普遍不够深入，其中一部分原因就在于校企合作是单方面为学校培养人才，与企业关系不大，校企双方没有建立起良好的信任关系和利益分配机制。随着校企合作的逐渐深化，校企互信不断增强，双方获利不断增多。企业尝试将岗前培训、转业培训、学徒培训、在（转）岗培训等业务交给学校承担，进而寻求在技术咨询服务、企业大学建设、职工培训基地建设、科研联合攻关等方面的合作，使学校有机会逐渐触及企业发展的商业核心和技术机密，为形成校

企命运共同体奠定扎实基础。

可以说，培训作为深化产教融合的着力点，是校企合作深化的过渡阶段和助推剂，有利于增强学校和合作企业的黏性，更好服务于产业工人队伍素质提升，使校企合作实现“打井式”深挖，为企业升级和转型发展增值赋能。

培训是反哺教学、推动教学改革的有效途径

在职业院校内部，学历教育和职业培训分属不同的业务部门管理，按照各自轨道运行，普遍存在“两张皮”的现象，阻碍了专业教师参与培训，培训与教学交融难度大。一方面，专业教师已经承担日常教学、企业实践、技能大赛、学生管理等任务，工作量趋于饱和，培训变成额外工作负担；另一方面，从学校到学校成长起来的专业教师对生产一线的实际情况掌握不多，对企业员工的学习需求与动力缺乏了解，胜任企业员工培训工作有一定难度。此外，受绩效工资总额控制等制约，学校培训收入无法分配给专任教师，挫伤了专业教师参与培训的积极性。

培训和教学两张皮，对培训资源和学校资源造成双重浪费。职业院校应该积极推动育训结合，坚持以训哺教，促进二者相互融合、相互促进。

从现实情况看，不少具有行业背景的职业院校，将学历教育和职业培训并举并进、双轮驱动，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通过开展培训活动，学校把握了行业发展动态，跟踪了产业进步趋向；教师能获取企业最新信息，把生产管理和服务一线的技术、案例带到课堂，促进课堂教学对接生产岗位实践，切实增强课堂教学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吸引力。

培训是提高专业教师队伍素质的直接方式

专业教师应是学校培训任务的主要承担者和执行者，但就目前职业院校承担培训的实践来看，教师参与较少、承担比例较低，多依赖企业专家或校外教师完成。面对社会阅历丰富的成年人，面对拥有技术技能经验的一线人员，培训必须生动、鲜活、有用、可靠，必须有效解决受训人员的直接需求，才能取得良好的培训效果。

承担培训任务的教师，一般多为“双师型”专业教师。从教师的维度看，教师培训行业企业人员，需要深入开展培训需求调研，熟悉一线情况，对接新经济、新技术和新职业，开发出适合的培训资源，凝练出有用的培训项目，研究制订出有效的培训方案、科学的培训标准和课程标准等，才能增强培训项目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从学校的维度看，学校要充分利用实习实训基地、产教融合型企业等平台，对具有发展成为培训师潜质和基础的“双师型”教师进行培训师培训，帮助他们掌握人力资源开发的知识和技术，掌握培训的方法和技巧，以驾驭学校和企业“两个讲台”，站稳课堂和车间“两个岗位”，建立稳定的校内培训师队伍。在

此过程中，教师的实践技能必然得到有效锻炼、专业素质得到有效提升、教育教学观念得到有效升华，对个人专业发展具有直接推动作用。

培训是新时代职业院校改革发展新的增长点和着力点，是大幅提升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能力的重要举措。在“破五唯”的背景下和新一轮的“提质培优”行动中，将加大培训在职业院校评价中的权重，使培训成为职业院校增值赋能的重要评价指标。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应积极发挥职业院校在场地、设备、师资、专业、课程等资源方面的优势，支持职业院校面向在校学生和全体社会成员开展职业培训，使之成为职业培训的主力军和主阵地，为实现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提供坚强有力的支撑。

（聂伟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与继续教育研究所）

先行先试，探索职教本科育人路径

王成福 邱晓华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提出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一批职业院校参与到先行先试的试点改革行列中，加快培养适应经济社会发展、与产业转型升级相适应的高端技术技能人才。探索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切实可行的路径，需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一是明确办学定位，把握发展方向，这是试点院校的首要任务。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是完善我国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必然选择，必须实行“与普通本科错位办学、满足高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需求、服务中高职学生继续学习需要”的办学思路。从专科层次到本科层次，人才培养的定位以及人才培养的知识结构体系有着很大区别。职业院校在办学方向上要坚持职业教育类型不变，对接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遵循技术技能人才成长规律，科学制定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并与企业共同制订契合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人才培养方案，为各专业培养更高标准更高质量的技术技能人才提供指南。

二是对接职业标准，构建项目模块专业课程体系，这是试点院校的核心任务。首先，根据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学生发展要求，解构以理论知识与单一技能培养为目标的课程体系，结合职业岗位（群）的工作任务要求，按照从简单到复杂，从基础能力到专项能力再到综合与创新能力的培养思路，系统设计“基础项目→专项项目→工程项目→创新项目”四个层次的项目模块。其次，将高素质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的专业培养目标细分到职业工作过程的各个阶

段，同时结合学生可持续发展需求，将不同层次的项目模块和配套开发的新课程进行跨界整合，形成四个层次项目学研型模块化课程体系。再其次，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和产业结构的发展变化，不断调整和精选行业产业课程和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进入课程体系。

三是按照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开发课程标准和教学模块等资源。职业院校应该组建若干个学习资源建设小组，收集和开发课程教学标准、教学模块、教材编写等方面的学习资源。首先，将专业面向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细分落实到每门课程的相关教学模块上，制订与完善课程教学标准。其次，开发证赛协同衔接、资源迭代可积、“分层分库、多端交互”的学习模块库，并融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相关内容，链接标准库、元件库、代码库、技术资源等相应内容，按自选方式进行积木式组合、积累和迭代，打造多终端线上技术社区，为学生提供丰富的学习资源。再其次，重视吸收行业企业技术人员、技术技能大师、能工巧匠等深度参与教材研讨和编写工作，将本领域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教材内容，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和工程项目案例为载体，编写新形态教材、活页式教材、工作手册式教材，固化教改成果。

四是以学生发展、学生学习、学习效果为中心，实施分层分类的模块化教学改革。首先，教师要树立一切为了每一位学生的全面发展的教学理念，精心设计切合实际的课程教学目标，提升课堂教学的有效性，并针对学生个体差异和发展方向，系统设计学期“规定项目+自选项目”和相应的教学模块，实施以项目为载体的分层分类模块化教学。其中的规定项目按学期对接专业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专项技能、综合职业能力，为学生夯实个人发展基础；自选项目源于竞赛项目、企业项目、科研项目、创业项目以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要求，给学生创设更加自由的学习和发展机会。其次，通过双向选择机制组建由教师、学长、学弟组成的工作室和学习小组，尊重学生学习主体地位，以小组为单位开展合作学习，将第一课堂、第二课堂和空中课堂进行有效衔接，分层分类开展线上线下混合式异步教学，实现线上自主学习和线下项目实践相融合，校内实践和校外顶岗相融合，通过“做中学、学中思、做中研、研中创”形成从集中式学习、专题研训到个性化实战的团队异步教学课堂生态。再其次，把学习效果作为研判教学成效的主要依据，将学生完成项目的“构思、设计、实施、运行”生命周期过程及学生学习的责任意识、团队协作、学长指导等全部纳入评测要素，建立教学评测结果的及时反馈与调整机制，同时组织开展“一周一任务”的完成汇报和“一期一项目”的期末大汇报，切实培养学生“会说、会做、会教”等能力。

五是以保障高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构建校内外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平台。校企共建协同育人平台是高质量培养高端技术技能人才的保障。首先，

要加强与区域行业企业的联系与合作，与行业骨干企业共同建设融合实验实训、创新实践、在线学习、顶岗实习、员工培训、技术研发等功能于一体的产学研协同中心，使学生边学边干，边干边学，真正学到知识和一技之长。其次，整合校内外优质人才资源，选聘企业高级技术人员、技术技能大师为产业导师，选拔院内外高水平专业教师参与团队工作，建设一支能胜任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人才培养需要的教师队伍，重点打造一支结构优良、业务精湛的“双师结构”教学团队。再其次，通过学生自评、同伴互评、教师评价、企业人员评价等，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学生的学习效果，并将学习过程和评价结果纳入信息化网络平台，实现按个人、按项目、按技能点、按能力点的数据分析与可视化，促进学生主动学习。最后，配套出台课程替换、模块选修、学分互认、学习小组组建、教师聘任、教学工作量计算等制度，形成“三全育人”氛围，将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育人落到实处，办出特色。

（王成福 金华职业技术学院；邱晓华 浙江省现代职业教育研究中心）

课程思政的关键是“思”

苏益南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因此，对于高职院校思想政治工作而言，课程思政的关键是各类课程教师之“思”，核心要义是教师的思想、思维、思路、思域。

坚持立德树人，教师在思想上高举“一面旗”

开展课程思政，各类课程教师在思想上要统一高举马克思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旗帜，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一是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根本立场。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中，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列为面向教育现代化的十大战略任务之首，因此各类课程教师应站稳根本立场，引导青年学生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在掌握科学文化知识和技术技能的学习过程中，要善于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思考问题，走向工作岗位后能够以“一技之长”服务社会。二是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因此，各类课程教师要紧扣立德树人的根本标准，将“大思政”课程体系所蕴含“德”的内涵渗透进课堂、

浸润进教材、滋养进学生头脑，把红色基因、工匠精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思政元素的“盐”溶解入各门课程的“水”中，形成“思政+课程”有机交融的价值“营养液”，让学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三是坚持回答好“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的根本问题。做好课程思政，各类课程教师不是简单地把思政理论课的知识内容叠加到其他各类课程教学中，而是要牢记“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的办学路径，确保课程标准在制订、执行和修订过程中，能够回答和解决好“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的根本问题，使各门课都能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引导当代青年学生认识国情，善于从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中汲取道德滋养，从劳动模范和工匠大师身上感受道德风范的力量。

坚持协同育人，教师在思维上围绕“一张图”

开展课程思政，各类课程教师要围绕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确保思政课与其他各类课程共同发挥协同育人效应。首先是在课程教学中凸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思政课教师对其他各类课程教师开展专题培训，确保每名教师都能挖掘各类课程所蕴含的思政教育元素和所承载的思政教育功能，通过集体备课和互相听课制度，把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技术技能统一起来，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课程育人导向，引导青年学生紧紧围绕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宏伟蓝图，自觉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融于各类课程学习中。其次是在课程教学中培养爱国主义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中指出，推动爱国主义教育融入贯穿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各类课程教师的教学内容应凸显时代性，在每一节课中落细落小落实、日常经常平常，充分发挥思政课“显性”思想政治教育和其他课程的“隐性”思想政治教育的协同效应，通过构建“全课程”育人体系，让爱国主义成为当代青年的坚定信念和自觉行动。再其次是在课程教学中实施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三教”改革是新时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重中之重，贯穿思政课和其他课程的教学全过程。各类课程教师共同形成育人“教学共同体”，注重教学过程的知识传授、道德引领和价值引导，在教材编写中体现党和国家意志，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把教法作为课程思政的实施路径，通过课堂革命，开展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等教学方式创新，保证青年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坚持三全育人，教师在思路上下好“一盘棋”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指出，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开展课程思政，各类课程教师要掌握“三全育人”思路，形成全校“一盘棋”大思政的课程建设体系。一是形成全

员育人的“宽度”。思政课教师与通识课、专业课教师之间开展全员交流，通过课堂观摩、教学比赛、名师工作坊等多种方式，提高各类课程教师的课程思政教学能力。组建“思政教师+专业教师”的课程教学团队，开展模块化分工协作教学，把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融入课程教学，把价值引领融入行动导向的课程标准。选聘企事业单位负责人、社科理论界专家、企业劳模和技能大师等校外专家组建课程思政的兼职教师队伍，形成校内外全员育人的新模式。二是形成全过程育人的“长度”。各类课程教师都应当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从学生第一次踏进校门到毕业离校的全过程，贯穿于学生每学期学籍注册到放假的全过程，贯穿于学生每一节课的课前预习、课中学习、课后复习的教学全过程，把教师、教材、教案、教室、教风五个核心要素嵌入育人各环节，构建全面覆盖、全课育人、全程衔接的立体化课程育人体系，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三是形成全方位育人的“深度”。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发挥引导作用，建立“大思政”教学队伍的政治理论宣讲和教师业务学习制度，二级学院专业教师发挥课程标准实施作用，从课堂礼仪、课程考核等方面推进课程思政，各类各门课程教师根据不同专业、不同年级、不同班级的学生对象，把育人元素和育人逻辑灵活嵌入教案设计、教法创新、课堂教学等环节。通过形成一体化、全方位的各类课程教师育人局面，让青年学生在掌握专业技术技能的同时，树立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的坚定信念。

坚持全面育人，教师在思域上拧成“一股绳”

高校开展课程思政，各类课程教师要始终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握全面育人“大思政”课程考核评价导向，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首先，在课程标准制定上做到“为党育人”与“为国育才”相统一。各类课程教师把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价值认同的要求纳入课程标准，体现为“党”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与接班人的目标；同时还应紧跟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人才需求，帮助学生职业素养养成和专业技术积累，体现为“国”培养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的目标。其次，在课程教学过程上做到“正本清源”与“守正创新”相结合。各类课程教师一方面把德智体美劳的育人要素融于“必修+选修”课程体系中，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系统进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和新时代公民道德教育；另一方面也要“守正创新”，共同增强思政意识，积极主动投入课程思政的教学改革，以智启德、以体促智、以劳育美、以美培元，激励学生把实现个人全面发展融入到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伟大梦想之中。再其次，在课程考核方式上做到“学思用贯通”与“知信行统一”相融合。课程思政的效果评价，归根到底是学生的成长、成人和成才问题，各类课程教师要善于引导学生把“学”和“做”结合起来，改变传统以教师为中

心的教学方式，扭转“一张试卷定分数”的考核方法，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和学生认知规律，以学生为中心，通过价值传递、动手制作、体育社团、舞蹈美术、勤工俭学、志愿服务等教学形式，把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素质能力融入到日常过程考核中，聚焦学生的素质素养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让学生在课程与思政无缝衔接中做到学深悟透，牢牢树立马克思主义信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信心，成为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作者：苏益南，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研究员）

以混合所有制改革激发职校办学活力

雷世平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的出现将我国职业教育办学体制改革推向了深水区。当前，国家鼓励混合所有制办学，但因思想观念、政策规范和实践探索中遇到的问题集聚碰撞在一起，使混合所有制办学阻力仍然较大。回眸过去，直面问题，顺势而为，加快推进职业教育混合所有制办学进程，意义非同小可。

回眸过去：体制改革发展历程

从1997年至2012年，为自发探索阶段。改革开放后，非公有制经济壮大，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为混合所有制办学体制改革提供了可能。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描绘了市场经济体制基本框架，促进了“财产混合所有的经济单位”的涌现。伴随经济领域“混改”的演进，职业教育混合所有制办学探索亦开始起步。1997年，苏州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和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创建了我国第一个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苏州工业园区职业技术学院。随后出现的这类院校有海南职业技术学院、广西理工职业技术学院等。这一阶段混合所有制办学具有实践探索自发性、法律规范运用随意性等特点，其办学形式以“大混合”为主。

从2013年至2018年，为积极探索阶段。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并将其视为我国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2014年5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明确提出积极探索发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办学则由悄无声息的“自发探索”阶段向“积极探索”阶段转变。2016年1月，山东省教育厅下发《关于公布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项目的通知》，将山东海事职业学院混合所有制办学等9个项目确立

为“混改”试点项目，推动了混合所有制办学探索的进程。这一阶段混合所有制办学具体政策依然缺乏，实践探索比较慎重，办学形式以“小混合”为主。

从2019年至今为鼓励发展阶段。面对混合所有制办学遇到的困难，国务院于2019年1月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明确提出“鼓励发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职业院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为突破政策瓶颈，以实际行动鼓励混合所有制办学，河北、山东先后出台《职业院校股份制混合所有制办学试点方案》《关于推进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办学的指导意见（试行）》，从办学形式、办学管理等多个方面对其予以规范。山东化工职院则迈出了公办高职院校整建制混改步伐。混合所有制办学也由“积极探索”阶段迈入“鼓励发展”新阶段。进入新阶段省级政府政策探索虽具有应急性，但更具开拓性。而理论研究不深入及其对实践指导作用不强，制约着混合所有制办学进程。

直面问题：体制改革现实瓶颈

短短20多年，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实现了从无到有，办学形式多种多样，但发展势头并未像当初预期的那么快，其主要瓶颈有三个方面。

首先是思想认识之束缚削弱了职业教育混合所有制办学原生动力。

一是思想认识偏差，对混合所有制办学必然性和重要性认识不足。纠缠于混合所有制办学是“公”还是“民”，能否像经济领域混合所有制公司那样行得通，非“公”即“民”的直线思维以及对其办学前途的忧虑，延缓了其探索的步伐。二是徘徊观望，不主动而为，除河北、山东外，大部分省份并无行动。省级政府态度不明确导致职业院校、企业及其他社会力量想为而不敢为，更不知如何去为。

其次是具体政策之缺乏失去了职业教育混合所有制办学部分遵循。

我国已有混合所有制办学总政策和基本政策，但缺乏具体政策。党中央关于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理论创新，是统领和指导混合所有制办学的总政策，国务院《决定》《方案》等所提出的“积极探索”“鼓励发展”混合所有制、股份制职业院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的原则意见是混合所有制办学基本政策，而指导混合所有制办学操作层面的政策几近空白。先行探索者在政策“夹缝中”求生存，从现行政策中找“良方”，利用现有政策灵活性一面，解决办学实践中遇到的各种困难。

再其次是外科手术式变革抑制了职业教育混合所有制办学活力释放。

我国混合所有制办学体制改革最早源于强烈经济冲动，补充教育资源不足是其主要动机。因此，在其办学初始阶段，实行企业化运作，注重投资回报，将实现资本效益的最大化作为其重要目标。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的发展更多属于外科手术式动作，触及职业教育核心领域改革与建设的内容并不深入。混合所有制办学一旦不触及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实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等核心问题，便会背

离办学初衷，难以形成示范带动效应。

顺势而为：体制改革推进策略

在国家“鼓励发展”基本政策背景下，若要加快推进混合所有制办学进程，关键要围绕制约其发展的瓶颈问题，采取针对性措施。

一是解放思想去除束缚，激发办学创造力。

混合所有制办学作为一种历史必然现象，已无可争辩地存在。现在不是讨论“要不要发展”，而是“如何推动其发展”，为此首先要解放思想。当前，对混合所有制办学消极观望态度，源于对其产生的必然性认识不足。其次，要顺势而为，以积极态度推进混合所有制办学。树立问题导向，大胆地试，大胆地闯，积极支持或大胆投身于混合所有制办学体制改革创新实践，探索具有中国特色职业教育混合所有制办学体制改革创新之路。

二是创设良好政策环境，汇聚办学推动力。

创设良好政策环境，推进职业教育混合所有制办学，需自下而上分三步走。第一步是推进学校层面实践探索，形成“一校一策”，为省级政府政策探索提供丰富实践案例。第二步是推进省级政府政策探索。一方面，梳理现行办学政策中可适合混合所有制办学内容加以集成，以满足其办学基本需要；另一方面，针对本省混合所有制办学遇到的特殊矛盾，提出具有省域特点的解决方案，以满足其办学特殊需求。第三步是制定国家层面的政策规范。形成既有全国统一要求又有地方特点的系统、全面和协同的政策供给。

三是聚焦核心领域改革，释放办学活力。

混合所有制办学为职业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提供了可能，但要把这种可能性变成现实，需实现两大突破。第一个突破是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清晰划分出资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权利与责任，实现多元共治，让多元化办学体制机制优势转化为办学活力。第二个突破是铸就职业教育的类型特点。以产业资本融入职教领域的混合所有制办学是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必选途径。推进混合所有制办学，要以产权融合为依托，把职业院校和企业捆绑在一起，聚焦人才培养质量，共同推动科技成果研发与转化，促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雷世平 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教授

本文系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重点课题

“基于产教融合视角的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治理体系研究”成果）

印尼职业教育系统的治理结构与实践样态

刘亚西

信息来源：中国高职高专网

摘要：工业 4.0 背景下，印尼政府高度重视职业教育在人力资源开发方面的职能发挥，持续加强法律政策支持力度，实施统一领导与分级管理相结合、评价机构相对独立的治理机制。整体来看，印尼职业教育办学机构种类多样，呈现出发展基础薄弱但政策环境利好、升学渠道畅通但发展不甚均衡、注重企业需求导向但校企合作层次不深等特征。结合 2019 年政府发布的相关政策，认为其当前改革的主要路向是继续加大经费投入力度，提升职业教育基本办学条件；深化需求导向课程改革，强调实践技能培养；加强职业教育认证与评估，注重质量提升。
关键词：印尼职业教育；治理结构；实践样态

工业 4.0 为印度尼西亚（Indonesia，以下简称“印尼”）的产业转型升级带来了机遇，也相应对人力资源结构优化和技能水平提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印尼作为世界第四人口大国，目前处于工作年龄阶段（15-59 岁）的人口占比高达 67.5%，正经历着巨大的人口红利期。[1]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提升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已然成为印尼政府提升当地人力资源开发水平的主要抓手。此外，印尼作为我国“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首倡之地，加强两国教育文化的交流互动也是推进构建“一带一路”教育共同体的应有之义。因此，对印尼职业教育治理与实践样态的研究，不仅有利于加强对沿线国家职业教育发展现状的整体认知，也是推进与沿线国家职业教育资历对接和提升我国职业教育国际服务能力的基本前提。

一、印尼职业教育系统的治理结构

职业教育治理结构体现了政府、职业院校和社会三者之间关于职业教育运行管理的协同关系。从治理的特征来看，其主要强调的是多元主体广泛参与的“共治”，即由政府、学校、社会团队等共同参与管理。[2]梳理印尼的职业教育治理体制发现，其顶层设计可以说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政府宏观管理、注重学校自治和社会广泛参与的治理意蕴。

（一）逐趋完备的职业教育律法政策

《国家教育制度法》（Undang-Undang No.20 Tahun 2003 tentang Sistem Pendidikan Nasional）是印尼开展全国教育工作的根本法案，解释了包括职业教育在内的各层次、类型的国民教育体系和制度保障。同年颁布的《劳工法》（Undang-Undang NO.13 Tahun 2003 tentang Ketenagakerjaan）为国家职业培训体系提供了法律支持。2005 年颁布的《教师法》（Undang-Undang Tahun 2005 tentang Guru dan Dosen）为包括职业教育在内的教育工作者之资质与管理等方

面进行了规范，以上法案为国家职业教育系统的发展构建了最根本的制度框架与法律保障。同时，由于国家经济社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迫切，印尼政府非常重视职业教育的发展。2016年，印尼总统佐科·维多多（Joko Widodo）签署了《高中职业教育振兴计划》（Instruksi Presiden (Inpres) Nomor 9 Tahun 2016 tentang Revitalisasi Sekolah Menengah Kejuruan，以下简称“SMK振兴计划”），作为职业教育发展的方向指引。2018年又专门制定了《国家高中职业/伊斯兰学校职业教育标准》（Standar Nasional Pendidikan SMK/Madrasah Aliyah Kejuruan），详细规定了包括毕业生能力、教育过程、教育设施、教育评估、教育管理、经营成本和教育工作者等方面的最低标准，作为开展高中阶段学校职业教育实践的最低水平，是确保职业教育发展质量的基本遵循。

（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职业教育管理体制

印尼的职业教育行政管理由中央、省、地方和学校共同负责。国家层面主要通过法律政策规定、国家教育标准等把控职业教育发展的整体方向。确定学校服务层次、教育工作者等方面的最低标准，并对其资质认证等进行管理。主要涉及的部门有四个：教育文化部（Kementerian Pendidikan dan Kebudayaan）主管全国教育和文化事业，其下设的职业高中理事会（Direktorat Sekolah Menengah Kejuruan），负责中等职业教育管理相关事宜，包括相关领域的政策规划制定、师资质量提升、开展中等职业教育研究等；劳工部（Kementerian Ketenagakerjaan Republik）主要负责国家劳工领域的政府事务，包括国家非正规职业培训项目的开发、就业信息发布等；研究技术部（Kementerian Riset dan Teknologi /Badan Riset dan Inovasi Nasional Republik，也称“国家研究与创新总局）主要负责高等教育层次的职业文凭教育，包括相关政策制定、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等等；国家教育标准机构（Badan Standar Nasional Pendidikan）主要负责国家各级各类教育的标准研制和认证评估管理工作（详见下文）。在此基础上，印尼注重教育管理的区域自治，将教育权利适度下放到省级职业教育办公厅，负责结合地方实际情况，在国家最低教育标准的基础上，制定区域职业教育发展政策、区域财政经费、确定区域教育发展目标等等。省级以下的教育管理主要由区（市）、县级级教育办公室负责，协调和执行地方一级的职业教育政策与任务。

（三）独立设置的职业教育评价机构

印尼政府高度重视职业教育的质量评价体系构建，组建了直接对总统负责的国家教育标准机构，专门负责国家各级各类教育的标准研制、国家统一考试和各类教育认证评估工作。其下设有规划协调委员会（komisi perencanaan dan harmonisasi kelembagaan）、认证机构许可委员会（komisi lisensi lembaga

sertifikasi)、认证执行委员会 (komisi pelaksanaan sertifikasi) 等, 成员由心理健康、教育评估、课程和教育管理等领域的专家组成。一是协同教育与文化部、研究技术部、劳工部等多个部委以及行业协会、企业等共同研发了国家资历框架 (Kerangka Kualifikasi Nasional Indonesia, KKNI), 成为衔接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与职业岗位能力需求的核心指导框架; 二是基于 KKNI 研发了与之相对应的职业教育标准, 包括毕业生能力资格标准、课程内容标准、学习过程标准等 8 项内容, 作为该层次职业学校办学实践的最低参考标准; 三是不断加强基于标准的职业院校、毕业生资格认证, 确保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的质量。目前, 其下设有具体的职业认证机构 (LSP) 共计 1719 个, 除了公立认证机构外, 符合特定条件的社会团体、组织也可以申请成为认证机构, 执行基于相关标准的学校资历、学生能力认证工作, 在一定程度上发挥了社会的参与监督作用。[3]

二、印尼职业教育的实践样态

就办学形式来看, 印尼职业教育机构有正规教育、非正规教育和非正式教育三种类型 (详见图 1)。结合笔者 2019 年在东爪哇省的田野调查, 印尼当前时期职业教育发展实践呈现以下几方面特征:

(一) 种类多样的职业教育实施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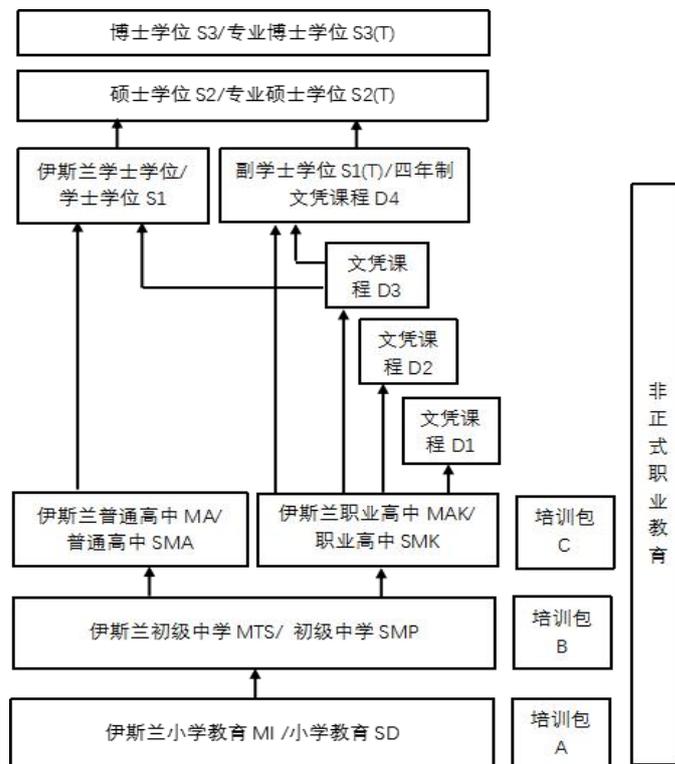


图 1 资料来源: 由印尼国家教育标准相关内容整理得出,

<https://bsnp-indonesia.org/>.

(1) 是正规职业教育 (Formal Pendidikan)。印尼正规职业教育主要包括两个类型。一是由教育与文化部管辖范围内的职业高中 (sekolah menengah kejuruan, MAK/SMK), 包括伊斯兰职业高中和职业高中两种类型, 学制一般为 3 年, 也有个别学校可以延长到第 4 年为学生提供一年制的职业文凭课程。主要开设理实一体化课程, 覆盖与职业岗位要求相对接的 9 大类 146 个专业类型, 完成规定课程并通过国家统一考试后, 可以获得国家中等教育证书。[4] 毕业后, 学生大部分会直接进入劳动力市场谋职或自行创业。二是由研究技术部管辖的职业文凭教育项目 (diploma pada pendidikan vokasi), 按照学习年限, 该类教育有 1-4 年制四种形式, 学生结业通过考试可以获得相应的学历证书, 其中, 四年制学生还可以获得应用本科学位 (sarjana sains terapan untuk)。每一级职业文凭教育毕业生都可以直接就业, 也可以继续攻读更高一层次的职业文凭教育课程。其中, 三年级职业文凭教育毕业生不仅可以升入四年级职业文凭课程, 也可以通过平等考试攻读普通本科教育课程。

(2) 非正规职业教育 (Nonformal Pendidikan)。印尼政府专门开发了与正规教育同等学力水平的非正规教育体系, 旨在为因贫困、环境等诸多原因无法接受正规教育的学生提供补充教育。其中职业教育项目主要有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Pendidikan Keterampilan dan Pelatihan Kerja) 和平等教育 (Pendidikan Kesetaraan) 中的 C 级职业培训包 (Paket C)。[5] 前者主要是针对求职者和在职人员开展的就业技能培训, 包括学徒培训、订单培训等; 后者则是相当于职业高中的职业培训包课程, 通过培训包平等测试后, 可以作为职业高中同等学力生身份进入更高一层的正规教育机构继续深造。

(3) 非正式教育 (Informal Pendidikan)。主要是指通过家庭教育或其他形式的自学进行的教育活动, 形式灵活多样。印尼政府专门制定了面向该类学生的评估制度, 如先前学历认证等。一般来说, 只要学生通过政府评估, 也可以视作具备同等学历水平资格。

(二) 发展基础薄弱但政策环境利好

整体来看, 印尼职业教育发展基础相对薄弱。就办学条件而言, 根据 2018 年国家学校认证机构 (Badan Akreditasi Nasional Sekolah/ Madrasah) 对全国职业高中的认证结果显示, 在国家职业教育标准的 8 项指标中, 仍有 41.3% 的职业高中未能达到国家最低标准, 其中教育设施和师资水平两项指标情况得分最低。前者主要是由于许多职业高中在教室、图书馆、实训室等教育基础设施以及教学媒体、书籍、实训设备等未达到国家最低标准; 后者主要指师资数量不足, 目前职业高中的师生比仅有 1:17, 相比政府要求的 1:15 仍有一定差距。[6] 实地走访的 3 所公立职业高中也发现, 大部分学校在硬件设施, 尤其是实训设备方

面不仅数量不多，且相对陈旧。对此，近年来印尼相继发布了一系列支持职业教育发展的利好政策。据不完全统计，印尼仅 2019 年就发布了关于优化职业学校布局、新建职业学校、改善教学空间等十余个指导性文件（详见表 1），并配套专项资金支持，彰显了印尼政府对发展职业教育的重大决心。

表 1 2019 年职业教育发展资助政策一览表

序号	文件名称	资助金额：卢比
1	《关于加强职业高中实践设备建设的政府资助意见》	3000 亿/2000 个专业
2	《关于新建职业高中的政府资助意见》	315 亿卢比/9 个地区
3	《关于加强职业高中基础设施建设的政府资助意见》	3554.48 亿/1132 间教室 2380 亿/1132 个专业
4	《关于在经济欠发达地区新建职业高中的政府资助意见》	120 亿/3 个地区
5	《关于重点发展职业高中旅游专业的政府资助意见》	90 亿/90 个 SMK
6	《关于重点发展职业高中农业专业的政府资助意见》	240 亿/160 个 SMK
7	《关于为国家工业园区培养技能人才的政府资助意见》	90 亿/60 个 SMK
8	《关于实施职业高中技能提升计划的政府资助意见》	110 亿/220SMK
9	《关于加强职业高中对接区域产业发展的政府资助意见》	157.5 亿/105 个 SMK
10	《关于提升职业高中评估质量的政府资助意见》	125 亿/500 个 SMK
11	《关于加强职业高中毕业生能力认证的政府资助意见》	125 亿/50000 毕业生
12	《关于职业高中基础设施认证的政府资助意见》	187.5 亿/750 个专业

（三）升学渠道畅通但存在发展不均衡现象

如上所述，印尼职业教育体系包含正规职业教育、非正规职业教育和非正式职业教育三轨并行。并且以平等教育考试、先前学历认证等形式向没有机会接受正规教育的学生提供了进入正规教育系统学习的机会，使得三种类型的教育实现了有效衔接。此外，职业高中毕业生在通过三年制职业文凭课程学习后，也有机会通过考试进入学士学位或副学士学位课程继续深造，打通了职业教育毕业生的上升渠道。但是，印尼职业教育发展并不均衡，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其一，职业教育学历层次不高。根据印尼 2017-2019 年市场劳动力最高学历水平调查数据显示，初中及以下学历雇员占比近 60%，而职业高中学历仅占比 10.87%-11.45%，

职业文凭课程学历更是不到 3%。[7]表明印尼职业教育尽管打通了学历上升的通道,但是学生选择升学的情况较少,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基本停留在高中层次;其二,职业教育区域发展差异较大。根据 2018 年国家学校认证机构对全国职业高中的认证结果显示,整体得分最高的职业高中主要集中在雅加达、东爪哇、西爪哇、东加里曼丹等经济发展更好的省份,未能通过认证的学校则集中在东努沙登加拉、马鲁古等经济欠发达地区。[8]

(四) 注重企业需求导向但校企合作层次不深

根据印尼《国家教育制度法》中对职业教育的定位,旨在为学生提供职业技能教育与培训,是一种面向就业的教育类型。因此,印尼国家教育标准机构在研制教育标准、课程内容或是对毕业生的考核评价等方面都强调区别于普通教育,强调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建立职业学校与工作场所之间的联系,使得职业教育毕业生能够更好的适应市场。但是就实践层面而言,印尼职业高中理论与实践课程存在比例不甚合理现象,比如印尼职业高中与普通高中第一学年的课程几乎没有差别,往往以宗教、印尼语、文化艺术等理论学科为主,几乎不涉及专业技术课程;[9]其次,校企合作方式较为单一。在与当地职业学校教师的交流中发现,其对校企合作的理解较为有限,仅仅将其定位于企业捐赠几台实训设备,或是邀请企业师傅到学校代课等,在企业参与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制定等方面较为滞后,尤其是近年来伴随经济转型产生的一些新兴岗位,往往缺乏在职业资格、技术标准等方面与学校人才培养的有效对接。

三、印尼职业教育的改革趋向

近年来,印尼政府充分认识并已经开始将职业教育发展作为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手段。梳理其出台的相关政策文件会发现,其当前时期职业教育改革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加大经费投入力度,提升职业教育基本办学条件

印尼政府高度重视面向青年人口的人力资源开发,将振兴职业教育作为培养合格职业技能人才的重要渠道予以重视。2019 年,印尼职业高中已经达到 14313 所,比 2015 年增设学校一千余所;招生数量达到了 505.7 万人,比 2015 年扩招学生约 16.5%, [10]为社会输送了一大批一线技术人员。结合 2019 年发布的相关政策,印尼政府仍将继续加强对职业教育的投入力度,一是改善职业高中办学条件,扩大职业教育办学规模。共计划拨款 8934.48 亿卢比(约合人民币 4.18 亿)用于改善职业高中教学空间、实训设备等,划拨 435 亿卢比(约合人民币 2037 万)用于新建职业高中,尤其是在经济欠发达、偏远地区等开设学校;二是调整职业学校布局结构,配套专项经费重点支持农业、旅游和国家工业园区等关键产业领域相关专业的内涵建设,加强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的对接一致,支持

职业教育成为区域经济发展的技能人才培养基地；三是提升职业教育师资水平。除了加强本土培养以外，印尼政府还选派优秀教师参与国际援助师资培训项目，学习其他国家职业教育办学管理、课程教学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借鉴他山之石寻求职业学校发展路径。

（二）深化需求导向课程改革，强调实践技能培养

由于印尼职业教育发展起步较晚，大部分学校仍然延续了普通教育办学模式，遵循学科课程组织逻辑，尚未能形成与劳动力市场相适应的项目化课程设计，与普通教育课程设置差别不大。近年来，根据国家职业教育标准的相关要求，印尼职业教育正致力于开发“需求驱动课程”，即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将真实工作岗位所需的关键知识与技能纳入课程内容，更加注重课程内容与工作世界的对应衔接，以及面向未来岗位的发展趋势。比如在重点资助旅游、农业等相关专业建设的文件中，强调要充分结合国家资格框架要求和区域行业/企业实际情况，开展基于生产/服务和实践教学的教学工厂（Teaching Factory）项目，紧密职业学校与行业企业的协同关系；在《关于加强职业高中对接区域产业发展的政府资助意见》中，明确提出要充分利用区域产业经济优势特色，探索与行业协会共同开发学习模块，以满足该行业对毕业生专业能力的基本要求；此外，印尼工业部还开发了一个学校一个产品（one school one product）项目，[11]意在鼓励职业学校能够充分对接区域中小企业，以技术创新和专利开发为方向，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实践办学项目，提升学生的技术创新能力。

（三）加强职业教育认证与评估，注重质量提升

职业教育认证与评估是监督确保职业教育发展质量的关键环节，区别于我国职业教育管理与质量评价都隶属于教育部管辖，印尼政府组建了直接对总统负责的教育认证与评估体系，对全国职业教育系统进行监督与评价。结合2019年发布的相关政策，职业教育认证与评估工作仍旧是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关键事项。首先，基础设施建设指标是往年国家职业高中认证结果中得分最低的指标之一，所以除了上文提及的加大对职业高中基本办学条件的支持以外，印尼政府专门划拨了125亿卢比（约合人民币585.4万）用于职业高中基础设施的认证事宜，计划覆盖750个专业；此外，印尼政府还划拨125亿卢比（约合人民币585.4万）用于毕业生能力资格认证事宜，预期使5万名学生受益；划拨187.5亿卢比（约合人民币878.1万）用于认证与评估的协同管理、技能包测试等相关事宜。

总体来看，面对工业4.0背景下经济产业升级对人力资本革新带来的挑战，印尼政府积极作为，将职业教育尤其是职业高中视为提升人力资源开发水平的主要手段，从政策出台和经费保障等方面都给予了大力支持，彰显了职业教育蓬勃发展的态势。

菲律宾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的组织、职能与运行机制分析

张劲英

信息来源：浙江省信息

摘要：菲律宾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管理呈现统一管理和分权治理相平衡的特点。相应的，管理机构也表现出层级简洁、分工明确、与社会其他部门协同实现多元职能等特征。该国的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独立规划、监督和管理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从管理体制、工作机制上促进了产业部门、劳动力、当地政府部门、教育与培训机构在国家人力资源开发和就业安置上的资源整合和协作；对应国家—地方两级教育管理体制设置机构，职能包括规划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战略和预测劳动力需求等宏观指导、服务，组织国家能力标准开发和修订、课程注册和鉴定、学员技能评估与认证等，同时直接提供教育与培训、资助项目。其组织、职能与运行机制，对我国职业教育正在探索的管理机制改革具有一定参考价值。

关键词：菲律宾；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运行机制；质量保障

中图分类号：G719.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3219（2020）27-0029-06

一、引言

职业教育管理机构是政府实现管理职能的组织基础，其结构与职能设置、工作机制是国家职业教育管理体制的重要内容，合理与否直接关系到政府管理目标的实现。世界各国对职业教育的管理大致分为统一型和分散型两种模式，采取两种模式的国家在近年的改革中又分别强调分权化和集权化，因此职业教育的管理整体呈现均权化、协同化的特点。以统一型为例，由一个权威的管理机构实行统一领导，能加强宏观管理，便于统筹协调。同时，地方分权有利于因地制宜的微观管理，便于职业教育更好地适应地区经济发展，发展地方特色。实际上，在法律法规、投资和质量保障体系健全的情况下，管理重心下移是职业教育发达国家的一个重要经验。此外，由于职业教育强调与市场、社会需求的密切联系，管理体系的包容性是其主要特征。相应地，教育行政部门与劳动行政部门、产业部门的协同合作是职业教育管理的一个显著特点。

菲律宾职业教育管理呈现统一管理和分权治理相平衡的特点。相应的，管理机构表现出层级简洁、分工明确、与社会其他部门协同实现多元职能等特点。我国职业教育沿袭的是“条块分割、以块为主”的管理体制，与之相应的是办学与管理合二为一的管理模式，与菲律宾的职业教育管理体制迥然不同。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和中菲两国全面战略合作关系的确立，中菲两国的职教合作即将掀开新的篇章。剖析菲律宾职业教育管理机构的结构、职能与工作机制，从而

了解其国家职业教育管理体制具体而微的特点,对于探索中菲职业教育可能的合作策略、路径或机制,从而推进中菲两国职业教育合作具有重要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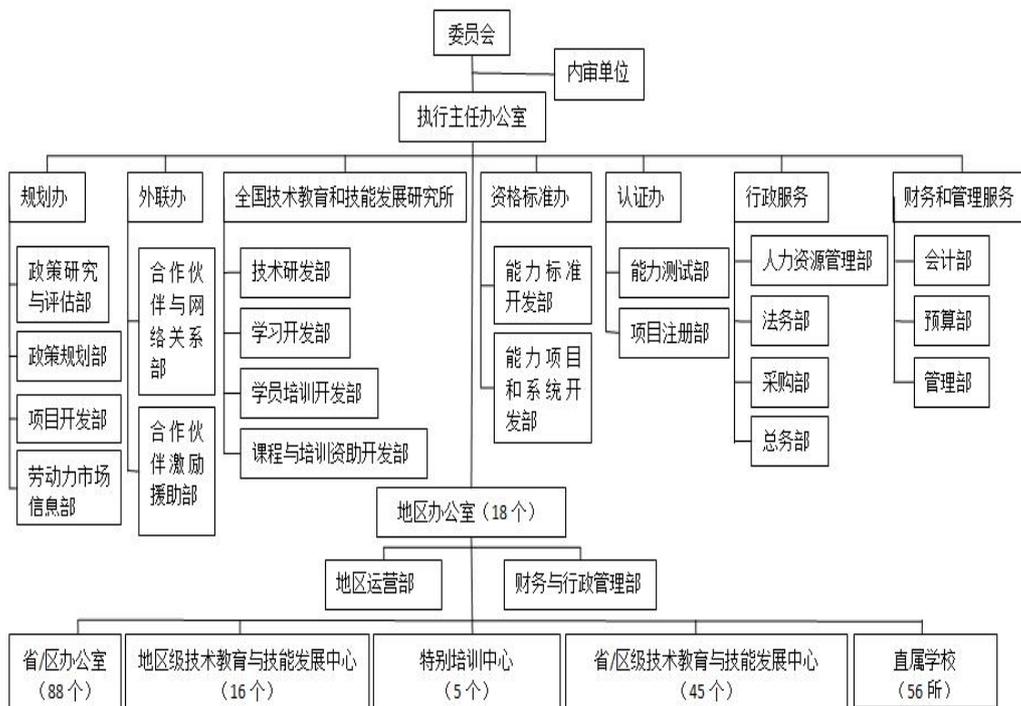
另外,在现有格局之下,国内职业教育资源行业分割、部门分割、所有制分割,劳动保障部门、政府业务部门、行业协会等与教育部门缺乏沟通衔接,呈现多头管理、职能交叉的现象。行业企业、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不足也一直是体制弊端。同时,政府对职业教育多采用指令性和直接管理,管理机构公共服务职能落后,督导评估体系一直有待完善和落实。因此,长久以来职业教育领域就有将职业教育全部归口教育行政部门管理,或建立一个全面统筹职业教育的管理协调机构,在集中治理的框架下下放管理权的建议。本文对菲律宾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组织、职能与运行机制的分析,希望能够为我国改革和完善职业教育管理,提高部门协同合作程度、增强职业教育管理的社会参与度、转变政府职能、简政放权等提供参考。

二、层级简洁、分工明确: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组织结构

菲律宾的中学后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由劳动就业部(Department of Labor and Employment,简称DOLE)的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Technical Education and Skills Development Authority,简称TESDA)独立管理。菲律宾有设置专门部门独立管理职业教育体系的传统。1963年,“职业教育局”就作为职业教育的管理部门成立,与管理中小学教育和师范学院的公立学校教育局和负责私立院校管理的私立教育局并行。这种职业教育按类型独立管理的体制在1975年打破,又在1985年恢复。期间菲律宾职业教育经历了经济衰退形势下的发展低谷和经济全球化背景下的重整旗鼓。[[1]]1994和1995年,高等教育委员会(Commission on Higher Education,简称CHED)、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相继成立,分别管理高等教育和中学后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以及中等劳动力的培养,教育文化体育部(Department of Education, Culture and Sports,简称DECS)则专门管理基础教育。2001年教育文化体育部更名为教育部(Department of Education,简称DepEd),但基础教育、高等教育、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三足鼎立的管理模式延续至今。[[2]]

菲律宾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依据“共和国第7796号法案”(又称《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法案》)成立,整合了原劳动就业部下辖的全国人力和青年理事会、教育文化体育部下辖的职业技术教育局、劳动就业部地方就业局的学徒制办公室等机构。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的组织管理结构是根据其规划、管理、监督三方面的主要任务和职责分工设计的。委员会(TESDA Board)是菲律宾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最高政策决策机构,负责协调和制定全国技术教育和技能发展计划。成员有劳工组织、雇主、商业投资和教育培训行业代表以及劳动和就业部、技术教

育和技能发展署、教育部、贸易和工业部、农业部、内政部、科技部、高等教育委员会等相关政府部门人员。[[3]]执行主任办公室（Office of the Executive Director General）下设的7个办公机构分工明确。其中，规划办（Planning Office）负责政策研究、评估、项目开发；外联办（Partnerships and Linkages Office）负责合作伙伴的联络和激励；全国技术教育和技能发展研究所（National Institute for Technical Education and Skills Development）负责研发相关技术、课程、培训资助，开展学习和培训项目；资格标准办（Qualifications and Standards Office）负责能力标准编制和相关项目、系统开发；认证办（Certification Office）负责能力评估和项目注册。为了具体工作开展的便利，TESDA 在全国设 18 个区域办公室和 88 个省级办公室。[[4]]



菲律宾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组织架构[[5]]

三、主题多样、内容简约：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主要职能

（一）通过发布规划和提供信息为菲律宾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体系提供明确的发展方向和计划重点

根据“共和国第 7796 号法案”，制定国家中等劳动力综合发展计划是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的重要职责。这一计划即全国技术教育和技能发展计划（National Technical Education and Skills Development Plan，简称 NTESDP）

[[6]]。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成立至今，全国技术教育和技能发展计划已经开展了4轮。该计划将提高全球竞争力、农村改革发展和促进社会融合作为职业教育的重点发展方向，将“培养世界一流并具有积极工作价值观的技术熟练劳动力，从而建设繁荣富强的菲律宾，为公民提供经济安全、更多社会福利和体现个人尊严的生活”作为目标[[7]]。第一轮（2000—2004年）主要内容是奖学金等资助方案，目的在于提高职业教育接受率和教育公平。第二轮（2005—2009年）的目的是提高职业教育质量，培养胜任国际市场需求的劳动力，使技术工人体面地工作。第三轮（2011—2016年）的目标是实现职业教育的有效培训管理，加强熟练技术工人的培训针对性，满足国家对中层科技研究人才的需求等。[[8]]第四轮（2018—2022年）着眼于经济可持续、包容性增长和解决贫困等议题，提出了双管齐下的职业教育与技能发展策略，一是培养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劳动者，二是提高就业、减轻贫困，助力社会公平。[[9]]

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在研究制定全国技术教育和技能发展计划以及其他政策、规章以及开展自身建设的进程中，除了以国家教育法令和政策为依据，还以国际职业教育发展趋势和标准为参照，同时充分考虑各利益相关方的发展需求。因此，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非常重视收集行业发展信息与人力情报、监测国内外劳动力市场供求、预测外部经济与技术环境、调查客户满意度等，以便获取职业教育和技能发展方面及时、准确的信息和数据。这些数据也使各利益相关方的决策建立在高质量的数据之上。如第四轮全国技术教育和技能发展计划的制定以第四次工业革命带来的技术范式转换、生态与气候变化、绿色经济、可持续发展、菲律宾移民潮、国家产业布局、性别与社会公平等国内外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为背景，对未来岗位需求的重点做了具体分析和预测。如该计划认为，旅游/酒店/餐饮、建筑、IT业务流程外包和管理、通讯和仓储等行业从业人员基数大且增长迅速，制造业（特别是食品和电子产品加工）、农林渔业及农产品加工等行业从业人员基数大且长期增长缓慢，但产业需要重振，健康及其他社会服务行业增长快且经济乘数效应强。上述产业岗位需求需要重点关注。[[10]]

（二）基于国家能力标准开展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质量保障

菲律宾在开发面向本国中等熟练技术工作的国家能力标准时，重点参考了澳大利亚的经验，以本国行业工作所必须具备的能力为基础，明确界定不同等级的能力水平要求，并以此作为职业课程结构模块设计、国家资格框架等级设置、学员评估和认证系统建设的依据。[[11]]同时，能力标准中的能力单元与国际劳工组织的区域示范能力标准（亚太技能）保持一致，使其具有一定的国际通用性。[[12]]在国家能力标准的开发中，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负责政策导向、工作细则和标准颁布，具体标准及相关培训标准、测试工具则由行业专家负责开发。

菲律宾职业课程结构是依据各行业的能力标准来设计的，以确保课程目标、内容与人才需求的适应性。每个能力单元相当于一门能力课程。每门能力课程都有编码，明确单位技能、学习成果、学习时间等要求，完成一门能力课程并达到该能力单元的要求，便可获得相应的能力资格证书（Certificates of Competency，简称 CoC）。学习者完成项某资格所有能力单元的学习，累积了相应的能力证书就可获得国家证书（National Certificate，简称 NC）。依据能力课程开设的要求，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严格规定每门能力课程所需的教学设备，如教学材料的种类和数目、教学场地的面积等。[[13]]到 2015 年，菲律宾已经积累了 2000 多门职业课程。[[14]]

菲律宾重点产业部门的关键职业、岗位的资格要求均以国家能力标准中的能力单元及其工作达标标准组合的形式体现。为了响应经济、社会环境以及工作条件不断变化，强调劳动者继续获得技能的能力，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定期对国家能力标准进行更新，以体现行业发展程度和市场需求变化。统一的国家能力标准和课程内容，使能力课程在不同的职业教育机构中实施时，内容统一性和学员资格水平标准一致性能够得以保证。[[15]]

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对职业教育的质量保障，就通过课程注册与鉴定、学员评估认证两个主要环节实现。在菲律宾开展职业教育的机构，无论公、私立，开设某一行业中某一技能能力等级的职业课程都需要在统一的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课程注册和鉴定系统（unified TVET Program Registration and Accreditation System, 简称 UTPRAS）中完成强制性注册，以保证学习者无论在哪里接受培训，都要达到国家培训章程（Training Regulation，简称 TR）所要求的最低标准。申请注册的课程需要经过条件检查和审核，具体内容包括课程设计、教职工资格、场地空间、设备工具、材料供应等。上述内容达到课程设计描述的最低标准即通过审核，机构获得课程注册证书（Certificate of Program Registration，简称 CoPR），课程正式列入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注册课程目录。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通常还会对培训课程进行定期审核，并在收到投诉时对课程进行监管。统一的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课程注册和鉴定系统对职业课程的认证则是自愿的，可以通过课程实施者的自我评价、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认可的鉴定机构外部评价等方式进行。[[16]]截至 2018 年，向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注册的课程共 16,234 门，其中 2018 年新注册课程 7480 门。2018 年，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共审核课程 8263 门，其中 6946 门符合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或业界标准。[[17]]

根据“共和国第 7796 号法案”，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是菲律宾唯一有权颁发国家职业技能评估和认证证书的机构。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开展的职业中等

专业熟练技术工作技能评估与认证，涉及岗位包括汽车技术、记账、商业服务、计算机维护、信息技术、健康服务、烹饪、旅游和酒店服务、木工、航海、家政、网页设计、英语教学等[[18]]。

学员技能评估和认证由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依据国家培训章程执行。培训章程是按行业来开发的，开发的优先级别则是由菲律宾国家发展计划、省级技能优先、全国行业技能计划等反映国家经济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的政策需求确定[[19]]。目前，菲律宾共开发了 264 个培训章程，其中建筑业最多，有 43 个。[[20]]培训章程由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委员会发布，包含各个专业领域内的国家资格证书的能力标准，培训标准、评价与认证要求和测试流程。[[21]]对应资格证书相应的能力标准要求，培训标准会明确规定课程设计、教学方法、学时和设备、材料需求等。学员技能评估和认证主要通过菲律宾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能力评估和认证体系（Philippine TVET Competency Assessment and Certification System，简称 PTCACS）进行。截至 2018 年，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已有 4482 个经过认证的测试中心和 3726 名评审员为申请认证的人员提供能力测试服务。[[22]]测试形式包含口试、笔试、雇主评价、工作档案和项目业绩等。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还设立专门的查询系统提供人员认证信息。

在职业教育机构参加培训的学员必须参加测试和认证，因为机构培训项目在统一的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课程注册和鉴定系统注册，就必须按照国家培训章程规定的的能力标准和培训标准来实施。学员只有通过测试和认证，证明自己某个能力单元的学习达到课程目标相应的能力要求，才能获得国家资格证书或者从职业学校毕业。没有参与机构培训的人也可以申请在指定地点参加测试。[[23]]2018 年，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共测试 1,857,920 人，1,716,967 人获得认证。[[24]]另外，基于企业的培训项目只能由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认证的企业提供，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的培训师也必须通过职业课程学习，通过评估并获得一定的国家资格等级认证。[[25]]2011 年，在“全国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培训师和评审员资格项目”实施的基础上，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通过了“菲律宾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培训师和评审员资格框架”。这一框架体系为培训师和评审员的培训、能力评估、培训的设计和监管提供了能力标准。[[26]]

（三）作为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的直接服务机构参与劳动力培养

为了保证职业教育机会的公平和便捷，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下辖的教育与培训机构（TESDA Technology Institutions, 简称 TTIs）直接向社会提供培训项目。[[27]]到 2018 年，这类机构共 122 家，其中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直属学校 56 所（农业类 14 所，渔业类 5 所，贸易类 37 所），培训中心 61 个（包括 16 个地区级培训中心和 45 个省级培训中心），特别培训中心 5 个。[[28]]职业

学校主要提供一、二、三年制的长期项目。培训中心主要开展中、短期培训项目，一般周期 3-6 个月，大部分不超过 1 年。[[29]]特别培训中心提供专门服务，如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女子培训中心是日本政府援建项目，除了提供培训，还关注女性创业以及女性发展的相关政策、项目、研究工作，维护女性利益。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培训中心—达义市企业校园是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和行业组织的共建项目，合作企业提供培训费用、负责设施维护，收入归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发展基金。韩国—菲律宾信息技术培训中心是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韩国政府和菲律宾相关地方政府的合作项目，分别设置在奎松市诺瓦利什理工大学和达沃市等 4 个城市的地区技能发展中心。另外，全国 35 个语言学校免费为有意赴海外工作的学员提供英、韩、中、日、西班牙等语言培训。[[30]]

另外，自 2012 年 5 月起，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开始上线网络课程。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注册用户已达 1,269,973 人，其中 2018 年新注册用户 155,528 人。[[31]]

同样出于保障职业教育机会公平的目的，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开发和实施了一系列职业教育奖学金项目，如私立教育学生资助计划（Private Education Student Financial Assistance，简称 PESFA）、岗前培训奖学金（Training for Work Scholarship，简称 TWSP）、就业特训计划（Special Training for Employment Program，简称 STEP）。这些奖学金有助于建立将资源引导向紧缺技能人才培养的激励机制，对提高职业教育的效率、提升学员就业率也有帮助。[[32]]2018 年，PESFA 覆盖了 21,189 名新生和 19,818 名毕业生，STEP 覆盖了 68,762 名新生和 62,967 名毕业生，TWSP 覆盖了 348,960 名新生和 322,129 名毕业生。[[33]]

四、结语

菲律宾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的机构和职能设置、工作机制体现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部门协同的特点。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由职业教育与就业部门的机构合并而成，从管理体制上促进了产业部门、劳动力、当地政府部门、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机构在国家人力资源技能开发和就业安置上的资源整合和协作。特别是与其他一些东盟国家职业教育管理机构的“碎片化”状态相比，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独立管理菲律宾职业教育，体制要简洁和顺畅许多。

菲律宾经济发展区域差异较大，地方政府享有自治权，教育实行国家和地方两级管理制度，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也相应地在仅在地区和省布局管理分支，组织层级简洁。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内部机构分工明确。全国技术教育和技能发展计划制定、菲律宾国家能力标准和职业课程设计等过程则充分体现了政府部门、产业界、学术界的互动，特别是行业、企业在其中得以表达意见，发挥咨询

功能，体现了现代公共治理的内在要求。

值得注意的是，私有化也是分权的方式之一。菲律宾实行公私立并补的教育投资制度，且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的教学形式灵活，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直属的教育与培训机构的学员规模在整个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市场中所占份额并不大。2018年，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认证的4219家职教机构中私立有3,866家，公立仅353家，而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直属的只有122家。2018年菲律宾各类技术和职业教育培训招生2,385,473人，毕业2,702,199人，其中基于机构的教育与培训招生942,841人，毕业897,790人，分别占招生和毕业生总数的39.5%和33.2%。同年，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直属的教育与培训机构共招生286,382人，毕业学员261,094名，分别占基于机构的教育与培训招生和毕业生的30.4%和29.1%。[[34]]在私立占职业教育绝对优势的情况下，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直属的培训机构提供职业教育与培训、资助的主要目的在于维护教育公平。

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职能涉及管理、服务、监督等，主题多样但整体内容简约、清晰。宏观指导、服务和管理包括政策制订、执行和统筹协调，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规划，系统收集劳动力市场信息、预测劳动力需求，组织国家能力标准开发和修订等，主要发挥引导发展方向、决策咨询的作用。职业教育机构的资质认定和监管、课程注册和鉴定、学员技能评估与认证、师资考核等是技术教育与技能发展署在质量保障方面发挥的作用。

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双高计划”背景下产业学院建设实践探索

刘海平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是牵一发而动全身，关乎教育、科技、人才、产业各领域，具有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的战略性设计。湖北工程职业学院以“双高”建设为目标，以集团化办学为引领，以产业学院建设为突破口，深入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新思路新途径，被国家媒体点赞为“黄石模式”。

产业学院建设的背景分析

（一）国家层面：产业学院建设是国家产教融合政策的新导向。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大致经历了4个发展阶段：1. 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企业举办职业教育，厂办学校、厂校一体；2. 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行业举办职业教育，校企分离、校办工厂；3. 21世纪初，政府部门举办职业教育，行校分离、产教结合、校企合作、工学结合；4. 进入新时期，多元主体办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双元。

校企合作经历4个发展阶段，取得了巨大成效，但是“产”与“教”两张皮现象依然存在，根本原因是产教融合多元主体的主观认知、利益视角和行为逻辑存在差异。因此，《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中提出要“推动职业院校和行业企业形成命运共同体”。如何构建职业教育命运共同体？产业学院是重大突破口。因为产业学院可以把政校行企多元主体紧紧联结起来，实现产教价值共同、利益共同、治理共同、育人共同、文化共同、情感共同，从根本上破解产教融合深层次问题。

（二）地方层面：建设产业学院，黄石有土壤、阳光和空气。

黄石是中国钢铁工业摇篮，中国近代首个钢铁联合企业——汉冶萍公司，中国首家机械化露天开采铁矿——大冶铁矿，中国第二家商办水泥厂，湖北省境内首条铁路，湖北省首只股票都诞生于黄石。工业是黄石的城市之魂。特别是近些年来，黄石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和规上工业增加值均名列全省前茅，每年企业用工缺口在3万人以上。工业经济是黄石职业教育的肥沃土壤。

黄石建设产业学院有充足的阳光：国家对职业教育的地位提升前所未有，黄石产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前所未有，黄石市对职业教育的重视程度前所未有，把职业教育作为产业转型战略工程，举全市之力支持职业教育。为了支持学校发展，黄石市投资28亿元，按照在校生1.5万人、占地947亩、建筑面积49万平方米的规模在国家级别开发区建设新校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的良好社会环境和强大支撑体系逐步形成。

黄石发展产业学院还有无处不在的空气：黄石人民身上流淌着工业的血液，崇尚劳动、崇尚技能的意识已深深融入了黄石人民的基因里。

（三）学校层面：产业学院建设是创建“双高”院校的突破口。

黄石因厂设市，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因工创校。新中国建设时期，随着一大批大型国有企业纷纷落户黄石，黄石职业教育蓬勃发展。1964年，湖北省工业部门以省农业机械厂为依托，创办了湖北省第二技术工人学校，这是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办学的起点。到了上世纪80年代，黄石工业发展进入鼎盛时期，经济规模一直稳居湖北省第二，全市各行各业都兴办起自己的中职学校，黄石市的职业院校数量达到了68所。到了上世纪90年代，由于国有企业体制改革，一大批职业学校从企业剥离和倒闭，黄石职业学校整合为16所。到了21世纪初，职业学校招生普遍困难，黄石城区职业学校由16所合并为3所。其中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就是由市工业技校、市交通学校、市商业学校、湖北省机械工业学校“四校重组”而成。2015年，随着黄石工业经济的强劲复兴，黄石城区的职业院校合而为一，由湖北工程职业学院牵头，组建鄂东职业教育集团。

黄石职业院校数量的变化，从68到16、到3、到现在的1，反映的是一部黄石经济发展史。产业兴，则职教兴，职业教育遵循双循环规律，作为区域发展子系统而存在。正是出于对职业教育规律的把握和对学校发展历史经验的总结，湖北工程职院经过反复论证，决定把产业学院作为产教融合的主要抓手，作为创建“双高”专业和院校的重要突破口。

产业学院建设的基本思路

（一）产业学院的基本定位：根植黄石工业，服务黄石工业。

产业学院的建设要小切口、定位精准、精耕细作，主动站在全市的大局去思考，把职业教育作为市场要素来谋划，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这既符合区域性办学导向，同时也是地方职院的现实选择。黄石是一座工业城市，湖北工程职院是一所新工科学校，主要服务黄石工业转型发展，理所当然，义不容辞。

（二）产业学院的初心使命：立德树人、以职兴城。

职业教育的初心是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职业教育的使命是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坚持以职兴城，通过职业教育来服务推动黄石产业和企业发展。一是提供人才供给，引导毕业生留黄石就业，为企业大规模培训职工。二是坚持开门办学，围绕产业链调整专业链，根据专业链建设课程链，通过课程链培育人才链，对接黄石新兴产业，新开设了古建筑、冶金、人工智能、飞机维修、跨境电商等专业。三是坚持科技服务，提升服务企业技术改造和产业转型升级的能力。牵头成立了黄石市发明协会、鄂东南保护性建筑数据中心、黄石港口物流产业研究院和工业机器人产业技术研究院。

(三) 产业学院的基本理念：开门办学、共建共赢。

坚持“校内”“校外”两个校区办学和学校、企业两个主体育人的思路，打破校园的“围墙”和界限，把学校办进产业园，把专业建进产业链，把课堂搬进车间，让学校看起来像工厂，工厂看起来像学校，真正实现产教深度融合，构建政校行企利益链、情感链和价值链。

(四) 产业学院的运作模式：搭建平台、整合资源、共建共治。

建设产业学院的关键，要不断搭建平台，通过平台建设，整合政校行企各方资源，形成命运共同体。2015年7月，由湖北工程职院牵头，整合黄石城区职业教育资源，组建鄂东职业教育集团。与一般职教集团或联盟不同，鄂东职教集团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受托代表市政府部门履行出资人职责，承担举办职业教育职责。通过“集团统筹性、高职引领性、中职基础性的中高职集团化办学”的“三性一化”改革，把政府、行业、企业、学校等各方面的资源整合起来，共同投入、共同建设、共同管理产业学院，共同分享产业学院建设成果。

(五) 产业学院的主要类型：校企共建型、政校企共建型、行校企共建型、政校行企共建型。

目前湖北工程职院组建的产业学院有8个，按照举办主体来分，可分为4种类型：

1. 校企共建型：与上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建立了上达电子产业学院；与大冶有色金属公司合作，成立了冶金产业学院；与黄石环亚美业集团合作，组建了环亚健康产业学院；与珠海世纪鼎利集团共建了鼎利产业学院。

2. 政校企共建型：与国家级别开发区黄石开发区·铁山区，以及辖区内的PCB企业，共建电子信息产业学院；与西塞山区政府部门、全国大型特钢企业新冶钢三方共建智能制造产业学院。

3. 行校企共建型：与黄石市建筑业协会以及龙头企业扬子建安集团共同组建黄石建筑产业学院。

4. 政校行企共建型：与黄石市港口物流发展中心、黄石市物流协会、以及黄石新港、传化物流等大型企业集团，共同组建港口物流产业学院。

产业学院建设的具体措施

产业学院怎么建？建什么？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实施“六个一”改革，做实做强产业学院。

(一) 每个产业学院打造一至两个核心专业群。

湖北工程职院是由4所学校重组而成，以前专业比较宽泛、多而杂。近两年，学校对专业进行战略性布局调整，对接黄石九大主导产业，集中资源，重点建好机电工程类专业。在机电工程类专业中，又重点专注一个方向：数字化、信息化、

智能化。一个产业学院办一至两个核心专业群，培育一个核心专业群。聚焦主营业务，按照产业企业的需求，集中资源，办优势专业，做精做特，打造核心竞争力。

（二）每个产业学院对接黄石一个产业、对接一批龙头企业。

服务对象产业化是产业学院的基本特色。每个产业学院都对接黄石一个主导产业，与一批龙头企业合作，联合招生、联合培养，共同办学，共建专业、实训基地、“双师”团队、教学资源库，以项目实战和课证融通的教学模式，定制培养企业需要的技术技能人才。

（三）每个产业学院聘请一批行业内领军人物，创办大师工作室，培育一个教学团队。

第一种方式是“引”，引进了人工智能图像识别引领者陈友斌博士、中国数据智能领军人物黄晖博士、信息安全专家周显敬博士，到学校建立博士工作室；第二种方式是“聘”，聘请了全国机械工业劳动模范周红祥、湖北工匠宋幸福、刺绣大师刘小红为学校的兼职教师，在学校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第三种就是“请”，邀请业内专家担任产业学院的顾问和特聘专家。通过他们把行业企业的资源带进来，通过混合编队、共做项目，把学校的青年教师培养起来。

（四）每个产业学院组建一个产教联盟或行业协会。

实践证明，组建行业协会、产教联盟，政府支持、企业积极、学校成长，多方受益，效果很好。通过组建行业协会、产教联盟，经常组织一些活动，可以把企业聚集起来，增进交流合作，抱团取暖，企业乐意；行业协会具有政策咨询、市场调研、标准制定、资格审定等多个主管部门的行政职能，学校组建行业协会、产教联盟，可以承担很多政府部门和第三方的职能，增强学校的影响力。

（五）每个产业学院成立一个产业技术研究机构。

职业教育在社会整个系统中的主要职能就是三项：教育、科技和国际交流，其中科技职能最为薄弱。通过成立产业技术研究机构，可以加快培育产学研力量，增强产业服务能力。2019年11月14日，成立了工业互联网产业技术院，聚焦产业技术研究和推广应用，围绕智库服务、科技创新、产业聚集和人才培养四大功能，培育了图像识别、大数据应用、工控安全、物联网、工业机器人5个技术团队，建设了智库、评价、培训、交易、孵化五大公共服务平台，申报了8项国家和省部级课题，举办了黄石首届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云上研讨会，牵头编写全国高职高专工业互联网专业教材。

（六）每个产业学院联合一批企业实施政校行企合作办学，开展企业员工学历和技能双提升行动。

2019年，学校与上达电子公司合作，承担湖北省首批政校行企联合办学试

点，组建了新型学徒班。学员为企业在职员工，同时注册为学校学生，白天上班、晚上上课，旺季生产、淡季学习，实行弹性学制，实现了招工即招生、入校即入企。这种模式被国家媒体点赞报道。

（刘海平 湖北工程职业学院党委书记）

打好“向海而生”的人生底色

威海海洋职院通过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为学生固本、生根、铸魂

魏海政 张雨潇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

“没想到学校还有这种‘神仙’地方。”威海海洋职业学院大二学生王昊然回忆初见明德学院时兴奋地说。走进该校明德学院，灰砖墙上4个篆刻大字“明德尚能”映入眼帘，辅之以海草元素装点的青瓦木梁，长廊环绕的室内茶香四溢，琴声绕梁，国学诵读、茶艺、妆容等传统文化课程让他大开眼界。

原来，在威海海洋职院，每名学生在明德学院修满4个学分，每名生都要接受优秀传统文化的熏陶和滋养。

“向海而生，是学校的主要特点，学校旁边就是大海，专业也大都以海洋特色、工科为主，但无论什么专业的学生，内在文化的涵养都是必不可少的。”威海海洋职院院长张宗军说，“为了铺好学生的优秀传统文化底色，弥补文化素养缺失，学校成立了专门机构——明德学院，通过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为学生固本、生根、铸魂，打好学生的人生底色，为学生终身幸福奠基。”

在威海海洋职院，正是因为有了明德学院，才让优秀传统文化“看得见”“摸得着”，不再只是书本上的枯燥文字。明德学院于2016年5月成立，由德雅学馆、敦行学苑、朝舞学社组成，设有包括传统文化课程教学区、非遗文化传承学习区、传统体育学习专区等16个文化教学场馆。在这里，茶艺、书法、围棋、古琴、渔家大鼓等丰富多彩的传统课程，让明德学院成了名副其实的“网红”学院。每学期初选课时，明德学院的课程总是一开放就被“一抢而空”，许多学生因抢不到心仪的课程而心存遗憾。

“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着巨大的力量，能够激发学生潜能和自信心。”威海海洋职院党委书记刘勤显说，“教育需要引导和陪伴，我们能做的就是倾尽全力把学生们‘扶上马，送一程’，用优秀传统文化精神，引导他们走上幸福之路。”在明德学院，优秀传统文化不仅是学生的人生底色，还可以“疗愈”学子心灵。学生李文曾在明德学院勤工俭学，不仅听课十分认真，做起清洁工作来也毫不懈怠，但在日常活动中显得有些自信心不足。李文的表现在明德学院负责人梁翠

丽的关注，她经过深入了解，得知李文特殊的家庭情况：母亲因病无法自理，父亲也身有残疾、行动不便，李文从七八岁起就开始帮父母干活。梁翠丽心疼不已，于是经常在生活和学习上关爱鼓励李文，让李文在提升自信心的同时，也发现了自己的潜能，在毕业后也成为一名教师。

明德学院每年都会接受全校各院系教师的“课程申报”，并组织专家评审，以此不断丰富明德学院的课程体系；经常邀请社会上的知名专家学者入驻明德学院，校地共建课程，依托“明德大讲堂”“明德读书汇”“明德茶会”等文化品牌，开展文化沙龙、文化讲座活动，开阔学生们的视野。

海洋类专业学习大多需要“动”，而明德课程给学生们带来了心灵的宁“静”，一张一弛，一动一静，正合文武之道。“这些优秀传统文化课程真的很让人着迷，在明德学院待上半天，心灵会变得格外安宁，学习专业知识时也能静下心来沉浸其中。”轮机专业的大二学生张伦说。

“明德学院是一个立德树人的平台，我们很欣喜地看到明德学院给学生们带来的变化。我们的目标是把学生培养成具有工匠精神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但‘尚能’需要‘明德’的深厚根基，只掌握一些技术是远远不够的。”张宗军说，“通过文化的浸润，才能达到真正培育高素质高技能人才的目的。”

明德学院成立4年来，已开设以传统文化、红色文化、海洋文化为主的通识选修课近60门，课程设置涵盖生活常识、历史人文、专业文化、文艺美术、非遗传承等，实现课程开设的系统化和规范化，有近两万名学生从中受益。篆刻、绘画、书法以及体育人格等课程的开设，实际上都是为了在生活化的体验课程中，引导学生在文化中行走，培养学生专注、敬业、精益求精、创新的工匠精神。

（本报记者 魏海政 特约通讯员 张雨潇）

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坚持立德树人 推动思政教育提质增效

信息来源：《人民日报》

近年来，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不断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坚持把立德树人贯穿于学院教育教学工作各个方面，以“四个一”工作举措，不断夯实学院思想政治工作基础，不断推动学院思政教育提质增效。

沉淀价值理念

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创办于1964年，建校初期校名为江西省粮食职业学校，56年继承和发展，学院始终秉承因粮而生、依粮而兴、向粮图强的办

学理念，深入挖掘粮食文化的精神和价值，坚持粮食文化与专业相结合，与学院建设相结合。

作为一所粮食文化底蕴深厚的院校，学院始终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在凝聚办学特色、探索特色职教路上开拓创新。自2012年起，学院立足办学传统、理念、精神和文化，充分挖掘粮食文化中所蕴涵的价值理念，并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公民个人层面的价值要求进行融通与拓展，形成了“五粮文化育人”理念：粮缘中的敬与礼、粮情中的勤与俭、粮品中的诚与信、粮安中的责与献、粮艺中的传与新。为了让“五粮文化育人”理念落地生根，学院从教学育人、实践育人和环境育人三个维度，系统设计育人的具体载体和方法，形成11个育人平台，创设19个育人形式，挖掘整理68项教育素材，构建粮食文化育人“三维协同模式”，努力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并将其运用于立德树人的全过程，取得显著成效。2018年，该模式荣获职院教育国家级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2020年，依据“五粮文化育人”理念编撰的《“五粮”文化学思践悟》思政校本教材，在2020级学生中开课讲授。

建设文化基地

学院以粮食文化园建设为引领，对校园环境文化建设进行整体规划，实施“粮食名人园”和“粮食文化长廊”项目建设，推出“工贸新十景”，力争将学院打造成江西省爱粮节粮教育和粮食文化传播基地，打响学院历史文化品牌，彰显办学特色。同时，学院成立了粮食文化产业研究发展中心、粮食文化创意产业园、五谷粮食画双创孵化基地和五谷画大师工作室，挖掘、传承、创新、发展中华优秀民间技艺——五谷粮食画，先后获全国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基地、江西省“稻作文化”非遗传播基地、江西省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基地称号。

创新育人模式

近年来，学院按照“1234”思路和“六有六传”标准，努力探索新时代文明实践“工贸新模式”，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打造成思想政治教育引领和服务师生群体的重要载体。“1”是围绕思想政治教育这一总目标，打通宣传师生群众、教育师生群众、关心师生群众、服务师生群众的“最后一公里”。“2”是把握两条原则，坚持以党支部为主要阵地，深入开展“一支部一品牌”建设；坚持以志愿服务为主要活动方式，成立教师党员、学生党员和志愿者三支队伍，组建“3+N”志愿服务模式。“3”是抓好三个统筹，统筹好学院与系部之间的资源，统筹好党支部之间的资源，统筹好学院与班级两级的资源，将资源集聚到基层的实践所、实践站，实现共建共享。“4”是建好理论宣讲平台、教育服务平台、文化育人平台、文化传播平台四大平台，突出思想引领、实践养成、以文化人，切实推动文化育人工作落地见效。

打造思政品牌

学院着力打造思政课实践教学品牌——“守望信仰 红色寻根”。每年组织师生参加“追革命历史足迹 寻共和国之根”暑期实践调研，目前已到井冈山、赣南苏区和湘西等地开展红色实践教学，通过调研、搜集史料和红色故事、访谈革命后人等方式，了解革命历史，重温革命征途的重大事件，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立鸿鹄志、做奋斗者。今年暑假，学院依托江西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数字展馆，通过“3个2”方式，积极开展“红色走读”竞赛活动；组建“红黄蓝绿粉”五色“三下乡”实践队的青年学子扎根江西本土，从文化遗产、社区服务、环境保护、教育帮扶等多个方面服务基层群众。同时，学院将调研成果转化为“三个一”，即一本10余万字的调研纪实、一部名为《绣球草鞋》的红色情景剧、一项名为《红色寻根之旅对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党性修养、品格锤炼的现实意义研究》的课题。2019年初，学院《守望信仰》红色寻根调研纪实，被选入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文库。

（数据来源：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

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多举措为学生心灵护航

信息来源：中国高职高专网

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通过推进协同育人、突出四个抓手、扩展传播渠道等系列举措，传播自尊自信、乐观向上的现代文明理念和心理健康意识，为学生心灵护航。

推进协同育人，凝聚育人合力。学校重视家校合作，新学期开学通过举办线上线下家长座谈会，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以健康和谐的家庭环境影响学生。建立家-校-医联合机制，我校与校外专业的精神卫生医院加强合作与培训，建立转介诊疗机制，及时转介疑似患有严重心理或精神疾病的师生到精神卫生专业机构接受诊断和治疗，同时每月邀请精神科医生到校坐诊。建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领导小组、二级学院心理工作站、班级心理委员、宿舍心理信息员的四级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各级立足岗位职责开展心理健康服务工作，形成育人合力。突出四个抓手，全面服务学生。通过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咨询服务、预防干预四个抓手，全面服务学生。学校每年为大一新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课程涵盖心理咨询、人际关系、自我认知、情绪管理、生涯规划、恋爱与性等等主题。同时学校以“10.10”心理健康月为契机，开展多项实用性、趣味性、教育性的

特色项目，如发放心理健康宣传手册，手册采用漫画结合文字的形式，深受学生喜爱；在全校举办《珍爱生命 健康成长》心理健康主题班会、心理健康专题讲座、团体辅导活动等等，宣传心理健康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在每年新生开学初对全体新生进行心理普测，并组织辅导员开展全覆盖谈心谈话，摸排重点学生，做好研判回访心理疏导，全面掌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编制心理危机干预预案，保障在校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营造良好育人环境。

拓展传播渠道，创新育人形式。创新宣传方式，主动占领网络心理健康教育阵地，建设好融思想性、知识性、趣味性、服务性于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平台。开学以来在重工心语公众号上推广系列科普知识及视频，普及抑郁症、焦虑症、精神分裂症、睡眠障碍等精神疾病。并且在线上召开全校心理委员、宿舍心理信息员专题讲座，从心理委员及信息员的角色定位、工作内容、必备知识、工作原则等方面让心理委员及信息员了解岗位职责，发挥学生自我教育功能，开展同伴教育，提高心理保健能力。

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我与空碗合张照

夏静 张锐 刘莉琳

信息来源：《光明日报》

“天地‘粮’心，珍食莫蚀。”“饮水要思源，吃饭当节俭。吃多吃少，光盘正好。”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的食堂里，精炼而醒目的提示语，让人不由得自省：今天，我“光盘”了吗？

一到午餐和晚餐时间，武铁职院的食堂就会出现一支“监督队”，他们不厌其烦地提醒师生们既要做好防疫期间的安全就餐，也要注意珍惜每一餐饭、节约每一粒粮。

“只有学校人人都成为我们‘光盘行动’的宣传员，才能营造良好的‘光盘’氛围，最终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武铁职院学工部部长谢刚介绍：“学校通过召开主题团日、主题班会，引导学生们从身边小事谈起，深入剖析有哪些浪费行为，有哪些可以改进的地方，推动‘光盘行动’人人知晓，人人参与。”

非知之难，行之惟难。

武铁职院团委副书记柯婷说，学子们通过参加防汛、抢种抢收等志愿活动，采菜、耕地等劳动教育，更加深刻地理解了“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

在武铁职院，“我与空碗合张照”、“珍惜粮食，杜绝浪费”演讲比赛等主题活动，得到学子们的踊跃参与。看到一张张捧着空碗空盘的照片，有学生留言说，

“我顿顿都是加饭，不剩一粒米。是不是也能上镜？”“安同学差点就成吃盘行动了”。

不仅如此，学校在突出对师生“光盘行动”宣传的同时，更在优化餐厨流程上发力，出台相关文件进一步规范校内餐饮服务企业，优化采购、仓储、加工、厨余处置等环节，杜绝各种形式的浪费。

按需取餐、科学点餐，珍惜粮食，不负好“食”光，已然成为武铁职院师生的自觉。

（本报记者 夏静 张锐 本报通讯员 刘莉琳）